

HU NAN ZHENG BAO

湖南省人民政府机关刊物

# 湖南 政报

1997.17 (半月刊)



湖南南天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湖南湘潭

电话：(0732) 3281170 3281162



# 湖南南天

## 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总经理 江多阶

湖南南天实业股份有限公司是由始建于1950年的湖南农药厂改组而成的大型企业，注册资本1.6亿元，员工1521人，其中工程技术人员495人。公司位于长沙、湘潭、株洲三市交汇处，占地37万平方米，厂区濒临湘江，靠近107、320国道和京广铁路，拥有专线铁路货栈和航道码头，交通极为便利。

公司下设的湖南农药厂生产百菌清等10多个农药品种和多种农药制剂，并拥有世界先进水平的粉剂加工装置。湖南合成制药二厂是公司的第二大骨干企业，是湖南省第一个生产二类新药的厂家，拥有生产FDP等医药原药、片剂、针剂的先进设备。化工产品为公司的第三大实业支柱，有烧碱等10多个品种。公司通讯、供水、供电、供汽等公用设施完善，具有相当的发展增容能力。

公司通过对内要素重组和对外收购扩张，现有总资产3.68亿元，资产净值2.01亿元，年产值4亿元。

公司热忱欢迎海内外有识之士和各界朋友携手合作，共创未来。



省长杨正午，省委常委、副省长周伯华，湘潭市委书记卞翠屏，湘潭市市长蒋建国考察南天公司并与董事长兼总经理江多阶（右二）、党委书记董正斌（右五）合影



# 要高度重视《湖南政报》的发行工作

## ○本刊评论员

近日，省政府办公厅召开了全省各行署、州市政府秘书长和省直战线单位办公室主任会议，就宣传发行好《湖南政报》进行了研究部署。政报的发行工作在全省正式铺开。

办好《湖南政报》，运用政报指导工作，是政府工作的传统。早在1949年11月，和平解放后成立的湖南临时省政府就创办了《湖南政报》，用以刊登政策法规、发布政令。作为建国后我省最早的刊物之一，经过几十年的发展，已经成为省人民政府的机关刊物，成为省政府传达政令、指导工作的重要工具，干部群众学习政策、掌握信息的重要窗口，加强政府与人民群众联系的桥梁和纽带。

近几年来，省委、省政府十分重视《湖南政报》的办刊工作，1995年政报改版时，省委、省人大常委会、省政府、省政协主要领导亲笔题词，寄予殷切希望；省政府领导同志多次过问办刊工作，推荐重要稿件，提出办刊建议；每年一次的发行工作会议，有关领导同志都亲自参加；省政府办公厅每年都要发出专门文件，对政报发行工作进行安排和部署。这为办好、发行好政报提供了有力的组织保证。

报刊发行要分清主次，明确重点。在抓好主要党报党刊发行的同时，各级政府、政府各部门重点是抓好《湖南政报》的发行。政报是省政府的政刊，刊登的政策法规与正式文件具有同等效力，其作用与其他刊物无法替代的。它的发行量的多少，覆盖面的大小，直接影响到政策法规的传达和政令的畅通。因此，抓政报的发行，不是可抓可不抓的小事，而是必须认真抓好的大事，无论在什么情况下都要优先保证政报的发行。

政府和各部门领导要重视政报的发行工作，既要搞好政报重要作用的宣传说明工作，扩大其影响，又要支持各级各部门办公室解决具体困难和问题，必要时帮助解决订阅经费等方面的问题。当然，大量艰巨的工作还是要靠各级各部门办公室去做。

从目前的情况看，全省绝大多数机关、团体和不少干部群众对《湖南政报》是欢迎的，特别是基层干部群众，从学习政报、运用政报中尝到了甜头。我们一定要理直气壮抓宣传发动，调动和保护多方面订阅政报的积极性，进一步扩大发行面，把政策法规送给千家万户。

今年《湖南政报》的发行工作有着许多有利条件，比如，今年的发行工作会议比去年开得早；省对报刊进行了清理整顿，将砍掉一大批；全省没有遭受全局性的自然灾害，各地承受能力增强；更主要的是加强了政报的领导力量，各地州市政府秘书长参加了编委会，将有力地支持编辑和发行工作，等等。各级各部门领导特别是办公室的领导要看到这些有利条件，增强信心，战胜困难，齐心协力，扎扎实实地工作，圆满完成政报的发行任务。





# 湖南政报

(半月刊)

第 17 期

1997年9月15日出版

刊名题字：颜家龙

## 湖南省人民政府机关刊物

### 目 录

|          |                                                                                                                                                                                                                                   |
|----------|-----------------------------------------------------------------------------------------------------------------------------------------------------------------------------------------------------------------------------------|
| 卷 首      | 要高度重视《湖南政报》的发行工作<br>..... 本刊评论员                                                                                                                                                                                                   |
| 国务院文件    | 国务院关于按保护价敞开收购议购粮的通知(国发[1997]27号) ..... (4)                                                                                                                                                                                        |
| 国务院办公厅文件 |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国家扶贫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br>(国办发[1997]24号) ..... (5)<br>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对在我国境内举办对外经济技术展览会加强管理的通知<br>(国办发[1997]25号) ..... (8)<br>国务院办公厅关于清理整顿非试点外商投资商业企业有关问题的通知<br>(国办发[1997]26号) ..... (10)                                              |
| 省政府文件    | 湖南省人民政府关于印发《湖南省水利建设基金筹集和使用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湘政发[1997]23号) ..... (12)                                                                                                                                                                     |
| 省政府办公厅文件 | 湖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转发省妇联、省扶贫办关于实施“巾帼扶贫行动”意见的通知(湘政办发[1997]37号) ..... (14)<br>湖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转发省农村能源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大力推广沼气促进生态农业发展意见的通知<br>(湘政办发[1997]38号) ..... (14)<br>湖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湖南省人民政府财贸领导小组办公室职能配置、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方案的通知<br>(湘政办发[1997]39号) ..... (16) |
| 部门文件     | 建设工程质量投诉处理暂行规定 ..... (18)                                                                                                                                                                                                         |
| 发行工作     | 湖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做好1998年度《湖南政报》宣传发行工作的通知<br>(湘政办发[1997]41号) ..... (20)<br>罗桂求同志在地州市政府秘书长和省直线单位办公室主任会议上的讲话(摘要)<br>..... (22)                                                                                                            |



# 传达政令 交流经验

# 发布信息 指导工作

|             |                                                                                                                                                                                                                                                                                               |
|-------------|-----------------------------------------------------------------------------------------------------------------------------------------------------------------------------------------------------------------------------------------------------------------------------------------------|
| 发行工作        | 领导重视是关键 责任到位是保证<br>..... 沅陵县人民政府办公室(24)<br>我们是怎样抓好《湖南政报》发行的<br>..... 宁乡县人民政府办公室(25)<br>强化政府行为 落实有效措施 不断推进<br>《湖南政报》宣传发行工作登上新台阶<br>..... 娄底地区行政公署办公室(26)<br>迎难而上 抓好《湖南政报》的发行<br>..... 长沙市人民政府办公厅(27)<br>湖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表彰 1997 年度<br>《湖南政报》宣传发行工作先进单位和先进<br>个人的决定<br>(湘政办函[1997]243 号) ..... (21) |
| 本刊特稿        | 认真搞好土地利用总体规划修编工作<br>..... 省国土测绘局局长 李鸿胜(28)                                                                                                                                                                                                                                                    |
| 调查报告        | 搞好烟叶收购的根本出路在改革<br>——关于湖南烟叶收购情况的调查报告<br>..... 省烟草专卖局副局长 刘明初(29)                                                                                                                                                                                                                                |
| 县乡经济        | 县域经济的实质就是特色和优势经济<br>..... 株洲市委常委、秘书长 刘岁文(31)<br>旅游农业:南岳特色的脱贫致富之路<br>..... 南岳区委、区政府督查室 张末(33)                                                                                                                                                                                                  |
| 工作研究        | “三个结合”的农业综合开发是一条富民<br>富县的好路子<br>..... 安仁县副县长 曹小衡(35)                                                                                                                                                                                                                                          |
| 依法行政<br>征 文 | 浅谈行政执法监督<br>..... 郴州市市长 龙定鼎(37)                                                                                                                                                                                                                                                               |
| 人事任免        | 湖南省人民政府人事任免 ..... (40)                                                                                                                                                                                                                                                                        |
| 以史为镜        | 任座直言等 2 则 ..... 于 辰(39)                                                                                                                                                                                                                                                                       |
| 读者评刊        | 建议增加“部门文件”栏目 ..... 贺 平(40)<br>对《湖南政报》的几点建议 ..... 王晓平(40)                                                                                                                                                                                                                                      |
| 封 页         | 湖南南天实业股份有限公司<br>..... 封一、二、三、四                                                                                                                                                                                                                                                                |

## 编辑委员会

顾 问:黄石根  
主 任:罗桂求  
副 主 任:沈国凡  
编 委:

(以姓氏笔划为序)

文先赵 卢建国  
叶培明 刘次元  
刘志刚 刘明欣  
朱一平 朱明华  
朱桂林 李妙和  
肖振恢 杨元章  
杨邦伟 张思京  
姜儒振 贺安杰  
唐振华 袁建尧  
龚罗生 谢先阳  
彭 德 程谦逊

总 编 辑:姜儒振  
社 长:张思京  
副 总 编 辑:  
责 任 编 辑:夏习锋  
美 术 编 辑:颜平平

华银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湖南计算机股份有限公司  
协 办



# 国务院关于按保护价 敞开收购议购粮的通知

国发〔1997〕27号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国务院各部委、各直属机构：

为了切实保证农民增产增收、保护农民生产积极性，国务院决定，在农业丰收情况下，要按保护价敞开收购议购粮。各地区、各部门必须统一思想，明确政策，统行动，贯彻落实，为保持农业发展的良好势头和国民经济持续、快速、健康发展，打下稳固的基础。现将有关问题通知如下：

**一、各地区要及时制定并公布当地议购粮保护价政策。**各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要把贯彻落实这项基本政策作为“米袋子”省长负责制的一项重要内容，加强组织领导，统一部署，迅速行动。定购粮食价格，按上年的定购价执行，一律不得降低。在定购粮收购任务完成以后，要按保护价敞开收购议购粮。议购粮收购保护价按定购基准价执行；对质量较差、不适销对路的早籼稻和春小麦的某些品种，其保护价可以比基准价略低，但下浮幅度一般不得超过5%，具体价格水平由省级人民政府确定。

**二、粮食部门必须坚决执行按保护价敞开收购议购粮的政策。**国有粮食企业要在各级政府的领导和支持下，充分发挥粮食购销主渠道作用和市场粮价形成的主导作用。对农民留足口粮、种子粮、饲料粮和必要的储备粮以外的余粮，要坚决做到按保护价敞开收购，不拒收、不限收、不停收、不打白条，并不得代扣各项提留款。要在粮食收购站（库）张榜公布定购价和保护价，挂牌收购。要坚持按质论价，不得压级压价。要提供优质服，千方百计方便农民交售余粮。各级政府要加强监督检查，对国有粮食企业不按保护价收购，或拒收、限收、停收的，要严肃查处，并追究领导责任。同时，要鼓励和教育农民多储粮，不卖“过头粮”。对违反政

策用低价收购农民的粮食、再按保护价卖给国有粮食企业以套取价差的单位和个人，要坚决查处。

**三、有关部门必须确保粮食收购资金供应。**要继续贯彻执行政府领导下的分级部门筹措收购资金责任制。各级财政、粮食部门要按各自的责任，及时落实应到位的资金。农业发展银行要加强资金调度，保证粮食收购资金的供应。对各地财政部门、国有粮食企业确实不能到位的资金，在按规定签订垫付协议后，由农业发展银行按库贷挂钩原则，及时发放垫付贷款。垫付贷款确实不能按期归还的，经开户行审查同意后，可以展期。国有粮食企业要积极做好粮食销售和资金回笼工作，认真清理各种不合理的占用资金，集中用于收购粮食。农业发展银行和各级粮食部门要根据秋粮生产情况，对秋粮收购资金早调查、早测算、早筹措，保证全年粮食收购资金足额、及时供应，防止出现打白条。同时，要加强粮食收购资金的管理和监督，凡是违反有关规定挤占挪用、扣留粮食收购资金的单位和个人，要严肃查处，并追究责任。

**四、务必落实财政补贴。**对国有粮食企业收购的定购粮和按保护价收购的议购粮，其超正常周转库存部分由财政给予利息、费用补贴。（一）补贴范围：1996粮食年度国有粮食企业期末粮食周转库存超过合理周转库存的粮食；1997粮食年度新收购的定购粮、以保护价收购的议购粮超过正常销售后的库存粮食。（二）补贴标准：利息补贴按不同品种和收购价格、同期农副产品收购贷款利率计算；费用补贴按原粮每公斤每年0.06元计算。（三）补贴期限：利息和费用补贴期限暂定为一年，按季拨补，年终清算。（四）补贴资金来源：中央和地方共同建立的粮食风险基金。凡1997年地方资金配备比例未达到国



务院规定 1:1.5 的省、自治区、直辖市,要严格按照规定的比例配足地方自筹资金;以后年度也要按这个比例安排地方配套资金。如达到规定比例后,粮食风险基金仍有缺口的,其缺口部分由中央和地方财政按 1:1.5 的比例共同增加资金弥补。具体办法另行制定。

**五、积极建立粮食产、销区比较稳定的购销关系。**为了缓解粮食主产区的库存压力,各省、自治区、直辖市政府要积极组织辖区内产销区的定购粮和议购粮调拨,并在省际间逐步建立长期稳定的粮食购销关系。1997 年主销区要按照国家有关部门确定的本年度调粮计划,积极从主产区调入一部分定购价粮食。定购价粮食按调出方定购价加合理收购费用结算货款,调拨费用由调入地区负担。调入地区由此增加的超储粮食的利息、费用开支,由调入地区的粮食风险基金补贴。粮食调入调出地区政府要从全局出发,搞好省际间调销的协调工作。各级经贸委(经委)会同铁道、交通部门要优先安排运力,保证粮食运输需要。

**六、加快粮食仓储设施建设,扩大仓储能力。**去年 12 月以来,国家已先后四批下达了共 15 亿元的简易粮库贴息贷款,近期将再安排一部分简易粮库贴息贷款,这些贷款主要用于维修、改建现有粮食仓储设施和能储存粮食的社会仓储设施。东北地区要重点用于购建烘干设施。为使这些贷款尽快落实到基层企业,国务院有关部门要组织力量到重

点地区协助地方尽快落实项目,地方政府和有关企业要组织好施工建设,力争尽快投入使用,发挥效益。同时,地方政府也要增加对粮食仓储设施建设的资金投入,采取内部挖潜改造、大力利用社会闲置仓库和空余厂房等多种办法,扩大仓储能力。

**七、合理安排粮食销售价格,切实加强粮食企业的经营管理。**实行按保护价敞开收购议购粮的政策措施后,市场粮食购销价格会逐步回升到合理区间,国有粮食企业的粮食销售价格应当按照保本微利的原则顺加作价,但零售价格最高不得超过上年各地按规定的作价办法制定的价格水平。国有粮食企业要进一步深化改革,加快企业经营机制的转换,大力分流富余人员,开展多种经营,改善服务质量,提高经营水平。要健全企业内部财务管理制度,加强成本核算,减少周转环节,降低费用,通过增强企业实力,提高市场竞争能力,更好地发挥粮食流通主渠道作用。

**八、合理调整粮食的种植结构,搞好粮食转化加工。**各级政府要引导粮食种植结构的合理调整,鼓励多种品质好、市场有销路的粮食。为促进粮食转化,农业发展银行和有关商业银行要积极支持符合国家产业政策、有市场的饲料、食品等粮食加工企业的生产经营,努力满足其合理贷款需要。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

一九九七年八月六日

##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 《国家扶贫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

国办发〔1997〕24 号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国务院各部委、各直属机构:

根据《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尽快解决农村贫困人口温饱问题的决定》(中发〔1996〕12 号)和《国务院关于印发国家八七扶贫攻坚计划的通知》(国发〔1994〕30 号)精神,为了切实加强对国家扶贫资金的管理,国务院扶贫开发领导小组拟定了《国家扶贫资金管理办法》,经国务院批准,现予印发,自 1997 年 8 月 1 日起施行。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办公厅

一九九七年七月三十一日



## 国家扶贫资金管理办法

**第一条** 为了切实加强对国家扶贫资金的管理,提高扶贫资金使用效益,根据《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尽快解决农村贫困人口温饱问题的决定》(中发〔1996〕12号)和《国务院关于印发国家八七扶贫攻坚计划的通知》(国发〔1994〕30号)精神,制定本办法。

**第二条** 国家扶贫资金是指中央为解决农村贫困人口温饱问题、支持贫困地区社会经济发展而专项安排的资金,包括:支援经济不发达地区发展资金、“三西”农业建设专项补助资金、新增财政扶贫资金、以工代赈资金和扶贫专项贷款。

**第三条** 国家各项扶贫资金应当根据扶贫攻坚的总体目标和要求,配套使用,形成合力,发挥整体效益。

**第四条** 国家各项扶贫资金必须全部用于国家重点扶持的贫困县,并以这些县中的贫困乡、村、户作为资金投放、项目实施和受益的对象。非贫困县中零星分散的贫困乡、村、户和省、自治区、直辖市确定的贫困县,由有关地方各级政府自行筹措安排资金进行扶持。

**第五条** 支援经济不发达地区发展资金和新增财政扶贫资金,重点用于改善贫困地区的农牧业生产条件,发展多种经营,修建乡村道路,普及义务教育和扫除文盲,开展农民实用技术培训,防治地方病等。

“三西”农业建设专项补助资金的管理使用,按照财政部制定的《“三西”农业建设专项补助资金使用管理办法》(财农字〔1995〕10号)执行。

以工代赈资金,重点用于修建县、乡公路(不含省道、国道)和为扶贫开发项目配套的道路,建设基本农田(含畜牧草场、果林地),兴修农田水利,解决人畜饮水问题等。

扶贫专项贷款,重点支持有助于直接解决农村贫困人口温饱的种植业、养殖业和以当地农副产品为原料的加工业中效益好、有还贷能力的项目。

**第六条** 地方各级政府应当根据需求和可能,增加扶贫投入。省、自治区、直辖市向国家重点扶持贫困县投入的扶贫资金,根据本地区的经济发展水平和财政状况,应当达到占国家扶贫资金总量的30~50%。其中:陕西、甘肃、宁夏、青海、新疆、内蒙古、云南、贵州、四川、重庆、西藏、广西12个省、自治区、直辖市的地方配套资金比例应当达到30~40%;黑龙江、吉林、河北、河南、山西、湖北、湖南、江西、安徽、海南10个省的地方配套资金比例应当达到40~50%。

地方配套资金达不到前款规定比例的,中央将按比例调减下一年度向该省、自治区、直辖市投入的国家扶贫资金数额;调减下来的国家扶贫资金,将安排给达到规定比例的省、自治区、直辖市。

**第七条** 国家扶贫资金分配的基本依据是:省、自治区、直辖市本年度贫困人口数量和贫困程度、扶贫资金使用效益、地方配套资金落实比例。下一年度各项扶贫资金的安排,由财政部、国家计委、中国农业发展银行分别提出初步意见,经国务院扶贫开发领导小组办公室汇总平衡,提出统一的分配



方案,报国务院扶贫开发领导小组审定并于年底一次通知到各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有关扶贫资金管理部门根据统一的分配方案,分别按照程序及时下达具体计划,拨付资金。

**第八条** 年度支援经济不发达地区发展资金、新增财政扶贫资金的具体计划,由财政部在当年3月底前下达,6月底前将资金全部拨付到省、自治区、直辖市。

年度以工代赈资金的具体计划,由国家计委、财政部在当年3月底前下达,6月底前将资金全部拨付到省、自治区、直辖市。

年度扶贫专项贷款的具体计划,由中国农业发展银行在当年初下达到省、自治区、直辖市分行,3月底前将计划全部落实到项目,并根据项目进度及时拨付资金。

**第九条** 国家下达的各项扶贫资金,全部由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统一安排使用,由同级扶贫开发工作协调领导机构具体负责,组织各有关部门规划和实施项目,并督促各项资金及时、足额到位。国家重点扶持的贫困县,应当及早做好扶贫开发项目的前期准备工作,不得让资金等项目。

**第十条** 实施扶贫项目应当以贫困户为对象,以解决温饱为目标,以有助于直接提高贫困户收入的产业为主要内容,按照集中连片的贫困区域统一规划,统一评估,一次批准,分年实施,分期投入。使用扶贫专项贷款的项目,应当经有关银行事前审查论证。

县级扶贫开发办事机构应当在每年10月底前,按照当年扶贫贷款计划的150%提出下一年度扶贫贷款意向项目计划,提前为择优选项作好准备。

**第十一条** 建立综合考核指标,实行严

格的扶贫贷款使用责任制。各省、自治区、直辖市扶贫开发工作协调领导机构每年统一安排下达盘活扶贫贷款存量计划,并将计划完成情况与新增扶贫贷款的分配挂钩。各级扶贫开发办事机构应当积极支持、协助有关银行完成核定的催收贷款最高比例和到期贷款回收率的指标,努力盘活贷款存量。盘活的扶贫贷款存量,由省、自治区、直辖市扶贫开发工作协调领导机构按照本办法第四条、第五条的规定,统一安排使用。

**第十二条** 建立健全扶贫资金的检查、监督制度。中央和地方有关部门,尤其是扶贫资金管理部门,对扶贫资金的使用情况应当进行经常性检查。对扶贫资金不能按时到位,配套资金达不到规定比例,投向不符合规定的,应当及时纠正。同时,地方各级人民政府应当组织社会有关方面加强监督,把行政监督、群众监督、舆论监督结合起来。

**第十三条** 各级审计部门应当依照有关法律、法规,对扶贫资金的使用情况进行专门审计,并把对扶贫资金的审计作为一项重要内容,纳入日常工作,形成制度。凡转移、挪用、拖欠、挤占扶贫资金的,必须如数追回,并依法追究法律责任;凡贪污扶贫资金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各级扶贫开发办事机构和扶贫资金管理部门应当积极配合审计部门对扶贫资金使用情况的审计工作。

**第十四条** 有关扶贫资金管理部门应当根据本办法确定的原则,分别制定具体管理办法。各省、自治区、直辖市可以根据本办法,结合当地实际情况,制定实施细则。

**第十五条** 本办法自1997年8月1日起施行。



#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对在我国境内举办 对外经济技术展览会加强管理的通知

国办发〔1997〕25号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国务院各部委、各直属机构：

近年来，在我国境内举办的对外经济技术展览会（包括国际展览会、对外经济贸易洽谈会、出口商品交易会 and 境外民用经济技术来华展览会等）迅速发展，这对实现信息资源共享，降低交易成本，加强对外交流与合作，引进先进技术和设备，促进对外贸易发展，起到了积极作用。但也出现了多头审批、重复办展等问题。为加强管理，现就在我境内举办对外经济技术展览会有关问题通知如下：

一、举办对外经济技术展览会，应有利于促进我国对外经贸事业发展，促进对外经济技术交流与合作，有利于引进先进技术和设备，推动国内生产、工艺、技术进步，加快出口产品升级换代。展出内容应是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具有世界先进水平的技术、设备和制成品。

二、对外经济技术展览会的主办和承办单位，必须具有外经贸主管部门批准的主办和承办资格；境外机构在华举办经济技术展览会，必须联合或委托我国境内有主办资格的单位进行。

（一）境内主办单位：

1、具有组织招商招展能力和承担举办展览的民事责任能力，设有专门从事办展的部门或机构并有相应的展览专业（包括策划、设计、组织、管理及外语）人员，具有完善的办展规章制度，曾参与协办或承办5个以上较大规模的国际性展览会的展览公司或外经贸公司，省级经济贸易促进机构或行业（专

业）协会、商会可获得主办资格。

对外贸易经济合作部应会同有关部门，近期内重新清理审核主办单位，对符合条件的单位授予主办资格，并分期公布名单。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凭对外贸易经济合作部的批准文件，重新核定有关单位的经营范围。

2、省级、副省级市人民政府，或省级外经贸主管部门可以主办对外经济贸易洽谈会和出口商品交易会。

3、国务院部门可以部门名义主办与其主管业务有关的国际性展览会。

（二）来华办展的境外主办单位应是具有相当规模和办展实力，在国际上影响良好的展览机构、大型跨国公司、经济团体或组织（包括经济贸易促进机构、商会、行业协会等）。

（三）主办单位主要负责制定并实施展览方案和计划，组织招商招展。

（四）承办单位主要负责布展、安全保卫及会务事项。具有主办资格的单位均具有相应的承办资格；受主办单位委托，有关公司可以承办展览的单项业务（包括设计、布展、展览施工、广告）。

（五）国家间双边、多边及国内外友好省市间的展览（含交流展），按对等原则和实际需要由相应单位主办和承办。

三、对展览面积在1000平方米以上的对外经济技术展览会，实行分级审批管理。

（一）确需以国务院部门或省级人民政府名义主办的国际展览会、博览会等，须报国务院批准。

（二）国务院部门所属单位主办的，以及



境外机构主办的对外经济技术展览会，报对外贸易经济合作部审批。对在北京以外地区举办的，主办单位须事先征得举办地外经贸主管部门同意。

(三)对省级外经贸主管部门主办的和多省（自治区、直辖市）联合主办的对外经济贸易洽谈会和出口商品交易会，由对外贸易经济合作部审批。地方其他单位主办的对外经济技术展览会，由所在省、自治区、直辖市外经贸主管部门审批，并报对外贸易经济合作部备案。

(四)以科研、技术交流、研讨为内容的展览会，由国家科学技术委员会负责审批。

(五)中国国际贸易促进委员会系统举办的对外经济技术展览会，由中国国际贸易促进委员会审批并报对外贸易经济合作部备案。对其中在北京以外地区举办的，主办单位应事先征得举办地外经贸主管部门同意。

(六)对外经济技术展览会凡涉及台湾地区厂商或机构参展的，应报对外贸易经济合作部审批，报国务院台湾事务办公室备案。海峡两岸的经济技术展览会，由对外贸易经济合作部会同国务院台湾事务办公室审批。

(七)具有对外经济技术展览会主办资格的单位，可自行举办面积在1000平方米以下的对外经济技术展览会，但应报有关主管单位备案。

四、加强协调管理，严格审批办法，避免重复办展，规范展览行为。

(一)严格控制办展数量，避免重复浪费，鼓励和推动联合办展，鼓励举办专业性展览会。对同类展览，原则上在同一省、自治区、直辖市及副省级市，每年不超过2个。

(二)以国际展为名称的对外经济技术展览会，境外参展商必须占20%以上。

(三)组织招商招展必须以企业自愿为原则，不得通过行政干预招展；有关广告、宣传材料必须真实可靠。

(四)主办单位应在办展结束后一个月之内，按照对外贸易经济合作部规定的内容和要求，向审批单位提交展览情况的总结报告。

(五)审批部门要加强对主办单位、承办单位办展活动的管理，维护正常的办展秩序。对国务院部门（含中国国际贸易促进委员会）所属单位在外地主办的展览，由当地外经贸主管部门进行管理。

五、对1000平方米以上展览的境外展品进境及留购，由海关凭本通知规定的审批单位出具的正式批准文件按规定办理；对1000平方米以下的，海关凭主办单位申请按规定办理。

六、对违反本通知规定举办对外经济技术展览会，以及在办展过程中有乱摊派、损害参展单位合法权益等违反法律法规行为的，由对外贸易经济合作部取消其主办资格，并由有关部门依据法律法规严肃查处。对不具备主办或承办对外经济技术展览会资格而擅自办展的，或者盗用其他单位名称办展的，由各级外经贸主管部门和工商行政管理机关依法查处。

七、举办对外经济技术展览会，由对外贸易经济合作部负责协调和管理。各有关部门要充分发挥职能作用，加强配合，共同做好对外经济技术展览会的管理工作。由对外贸易经济合作部牵头，会同国家科学技术委员会、中国国际贸易促进委员会等单位，以召开联席会议的形式，定期通报审批和举办对外经济技术展览会情况，对外发布展览信息；研究对外展览业发展过程中出现的情况和问题，及时采取有效措施，加强协调管理；维护办展单位和参展单位的合法权益，保障对外展览业的健康发展；推动和扶持举办有特色、有规模、有影响的对外经济技术展览会。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办公厅

一九九七年七月三十一日



#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清理整顿非试点外商投资商业企业有关问题的通知

国办发〔1997〕26号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国务院各部委、各直属机构：

为维护我国商业领域吸收外商投资试点政策的统一性和严肃性，保证试点工作健康有序地进行，国务院决定从即日起对地方、部门擅自越权批准设立的非试点外商投资商业企业进行清理整顿。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凡在《国务院办公厅关于立即停止地方自行审批外商投资商业企业的紧急通知》下发前，由地方、部门自行批准设立的外商投资商业企业，包括采取中外合资、中外合作、外商独资方式，或者采取委托管理、租赁、承包以及其他变通方式经营百货店、连锁店、仓储店、物流中心、邮购业务等各类外商投资商业企业，以及未经国务院批准擅自设立分店的试点外商投资商业企业，一律进行清理整顿。经国务院批准设立和经营的试点外商投资商业企业不在清理整顿之列。

二、各省、自治区、直辖市及计划单列市人民政府和国务院有关部门清理整顿非试点外商投资商业企业，要按照《国务院关于商业零售领域利用外资问题的批复》（国函〔1992〕82号）等有关规定，重点对自行批准设立的外商投资商业企业的股东情况、合同条款、经营范围、经营方式、技术转让与技

术提成费情况、经营现状与年检情况等认真调查和审核，在此基础上写出清理整顿报告，并认真填写清理整顿登记表（见附件）。

三、各省、自治区、直辖市及计划单列市人民政府和国务院有关部门要在1997年9月10日前将被清理整顿项目的可行性研究报告、合同和章程及其批准文件、批准证书、工商执照副本、清理整顿报告和登记表等一式四份分别报国家计委、内贸部、外经贸部和国家工商局，由国家计委会同内贸部、外经贸部、国家工商局提出处理意见后报国务院。

四、各省、自治区、直辖市及计划单列市人民政府和国务院有关部门要加强对该项工作的领导，成立有计划、内贸、外经贸、工商等部门或相关单位参加的清理整顿小组，根据本通知要求，实事求是，认真开展工作，按时按质完成任务。对弄虚作假、隐瞒或遗漏的非试点外商投资商业企业，除一律予以关闭外，还要追究有关责任人及其领导的责任。

附：非试点外商投资商业企业清理整顿登记表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办公厅

一九九七年八月五日



## 非试点外商投资商业企业清理整顿登记表

企业编号：

|        |        |              |              |                 |        |
|--------|--------|--------------|--------------|-----------------|--------|
| 企业名称   | 中方股东名称 | 外方股东名称       | 投资方式         | 总投资             | 注册资本   |
|        |        |              |              |                 |        |
| 中方出资比例 | 合营年限   | 可研报告<br>审批机关 | 合同章程<br>审批机关 | 工商登记时间<br>及开业时间 | 技术转让费  |
|        |        |              |              |                 |        |
| 建筑面积   | 商场经营面积 | 上年销售额        | 上年缴税额        | 上年利润额           | 外汇平衡方式 |
|        |        |              |              |                 |        |
| 经营方式   | 经营范围   |              | 是否通过年检       | 是否违反政策          |        |
|        |        |              |              |                 |        |
| 备注：    |        |              |              |                 |        |

说明：1. 总投资、注册资本单位为万美元，销售额、税收、利润单位为万元。

2. “是否违反政策”一栏是指除地方、部门越权外，在审批、设立和企业经营等方面，是否还存在不符合政策规定之处及内容。
3. 如是连锁企业，除注明外，需按连锁店总建筑面积、总销售额、总投资规模、区域分布等情况填写，连锁店个数请在备注一栏填写。
4. 经营范围包括：零售、批发、邮购等。
5. 经营方式包括：承包、租赁、委托管理及其它等。
6. 请根据此表格式，使用计算机自行制表、录入、打印（要求内容详细）。



# 湖南省人民政府 关于印发《湖南省水利建设基金筹集 和使用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

湘政发[1997]23号

各行政公署,自治州、市、县人民政府,省直机关各单位:

现将《湖南省水利建设基金筹集和使用管理暂行办法》印发给你们,请遵照执行。

湖南省人民政府

一九九七年七月二十一日

## 湖南省水利建设基金筹集和使用 管 理 暂 行 办 法

**第一条** 为加强我省水利建设基金的筹集和使用管理,根据《国务院关于水利建设基金筹集和使用管理暂行办法》(国发[1997]7号)文件精神,结合我省实际,制定本办法。

**第二条** 我省水利建设基金是专项用于水利建设的资金,分别由省、地(州、市)、县(市、区)三级水利建设基金组成。

**第三条** 水利建设基金的来源:

(一)省级水利建设基金的来源:从养路费、车辆通行费、公路运输管理费、省直交通及公安部门的驾驶员培训费、公路建设基金和地方分成的电力建设基金中提取3%;市场管理费、个体工商业管理费、征地管理费等三费按现行办法从省分成收入中提取3%;防洪保安资金按省人民政府湘政发[1994]31号文件规定,归省所有的部分。

(二)地、州、市(含县、市、区)水利建设基金来源:

1、有城市防洪任务的州、市人民政府和地区行政公署所在地城市,每年从实际入库的城市建设维护税中划出15%的资金,专项用于城市防洪建设。

2、从地(州、市)、县(市、区)交通及公安部门的驾驶员培训费和市场管理费、个体工商业管理费、征地管理费等三费分成收入中提取3%。

3、防洪保安资金按省人民政府湘政发[1994]31号文件规定,归地(州、市)、县(市、

区)所有的部分。

**第四条** 防洪保安资金并入水利建设基金后,其具体征收、管理和使用仍按省人民政府湘政发[1994]31号文件规定执行。

**第五条** 水利建设基金属政府性基金,全额纳入财政预算管理,免征一切税费,实行预算专项列收列支,专款专用,年终结余可结转下年度安排使用。

**第六条** 财政部门负责水利建设基金征收与管理工作。各级财政部门要在财政专户下设立“水利建设基金”户头,统一收缴本级水利建设基金。

**第七条** 水利建设基金的提取、划转:

(一)省级水利建设基金的提取、划转:

1、直接缴入省国库的电力建设基金按实际入库数额每月末划转一次。

2、对养路费、公路建设基金、车辆通行费、公路运输管理费、交通及公安部门的驾驶员培训费、市场管理费、个体工商业管理费、征地管理费等收入,由省财政按实际收入数额负责提取,每月末划转至财政专户中的“水利建设基金”户头。

(二)地(州、市)、县(市、区)水利建设基金的提取、划转办法由地(州、市)制定。

**第八条** 各级财政部门应于每季终了3日内向同级政府和上级财政部门报送《湖南省水利建设基金收入情况表》(附后)。

**第九条** 水利建设基金使用范围,主要



是：

- (一)洞庭湖治理等重点水利工程建设；
- (二)重点水土流失的防治和大中型病险水库的除险保安；
- (三)中小河流、湖泊的治理；
- (四)重点防洪城市的防洪设施建设；
- (五)水利工程设施维护；
- (六)其他经各级人民政府批准的水利工程项目。

**第十条** 水利建设基金按现行体制，实行省、地(州、市)、县(市、区)三级管理。每年年初由同级水利部门根据水利建设规划，向同级财政部门报送年度基金使用计划，经同级财政部门审核报同级政府批准后，根据水利建设基金收入进度拨付资金。其中，用于水利基本建设工程的水利建设基金，年初由水利部门分别报同级计划和财政部门，纳入地

方基本建设投资计划。

**第十一条** 财政部门要建立健全水利建设基金的收支核算和日常管理制度。各级水利部门年终应按财政预算级次，分别编制水利建设基金收支决算报表，报同级财政部门审批。

**第十二条** 各地不得另行制定新的水利建设基金筹集和管理办法。任何部门和单位不得任意提高或降低水利建设基金的征收标准，不得扩大使用范围，不得截留、挤占或挪用。各级财政、审计部门要加强对水利建设基金的监督检查，违者要严肃处理。

**第十三条** 本办法自1997年1月1日起实行。

**第十四条** 本办法由省财政厅负责解释。

## 湖南省水利建设基金收入情况表

划转期限：从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      单位：万元

| 基金(收费、附加)和税收项目 | 提取基数 | 提取比例 | 划转水利基金 | 备 注 |
|----------------|------|------|--------|-----|
| 总 计            |      |      |        |     |
| 1、地方分成的电力建设基金  |      |      |        |     |
| 2、城市建设维护税      |      |      |        |     |
| 3、养路费          |      |      |        |     |
| 4、公路建设基金       |      |      |        |     |
| 5、征地管理费        |      |      |        |     |
| 6、车辆通行费        |      |      |        |     |
| 7、公路运输管理费      |      |      |        |     |
| 8、交通部门驾驶员培训费   |      |      |        |     |
| 9、公安部门驾驶员培训费   |      |      |        |     |
| 10、市场管理费       |      |      |        |     |
| 11、个体工商业管理费    |      |      |        |     |
| 12、防洪保安资金收入    |      |      |        |     |
| (1)地税部门征收收入    |      |      |        |     |
| (2)工商部门征收收入    |      |      |        |     |
| (3)财政部门征收收入    |      |      |        |     |
| (4)国土部门征收收入    |      |      |        |     |

划转单位：

负责人：

经办人：



# 湖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 转发省妇联、省扶贫办关于实施 “巾帼扶贫行动”意见的通知

湘政办发〔1997〕37号

各行政公署，自治州、市、县人民政府，省直机关各单位：

省妇联、省扶贫办《关于实施“巾帼扶贫行动”的意见》已经省人民政府同意，现转发给你们，请结合实际情况，认真贯彻执行。

湖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

一九九七年七月三十日

## 关于实施“巾帼扶贫行动”的意见

省人民政府：

根据《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尽快解决农村贫困人口温饱问题的决定》及全国巾帼扶贫工作会议精神，推动全省妇女“双学双比”活动的深入开展，我们拟在全省实施“巾帼扶贫行动”。现结合我省实际情况，提出如下意见：

一、大力创办“巾帼扶贫”开发项目。各级妇联要积极组织贫困地区妇女从事投资少、见效快、适宜妇女操作的开发项目，动员贫困地区妇女发展庭园经济和科技含量较高的种植、养殖、加工业。积极争取国内外力量，资助“巾帼扶贫行动”开发项目。省妇联与省扶贫办联合用3—4年时间重点扶助100个特困村妇女脱贫，每年在全省范围内重点抓好25个特困村以妇女为主的种、养、加工开发项目。开发项目由有关县妇联选点、确定，并报县扶贫办立项。项目经批准立项后，再由县妇联明确项目执行人，并与有关部门协调签订合同后付诸实施开发。

二、努力提高妇女素质，广开就业门路。

各级妇联要会同有关部门认真抓好对贫困地区妇女的实用技术培训和推广工作，使之掌握一至两门实用技术，特别要加大对村妇代会主任培训的工作力度，使她们尽快成为妇女脱贫致富的带头人。同时，妇联组织要积极配合劳动部门有组织、有选择地搞好贫困妇女的劳务输出工作，增加贫困妇女的就业机会。

三、把“巾帼扶贫行动”纳入扶贫攻坚计划。各级政府要统筹安排“巾帼扶贫行动”，把它列入扶贫攻坚计划，有关部门要支持配合扶贫部门和妇联组织做好这项工作。各级扶贫部门和妇联组织要加强对“巾帼扶贫行动”的计划安排和督促检查，以促进“巾帼扶贫行动”的实施。

以上意见如无不妥，请批转各地各有关部门贯彻执行。

省 妇 联

省 扶 贫 办

一九九七年七月十日

# 湖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 转发省农村能源领导小组关于大力推广 沼气促进生态农业发展意见的通知

湘政办发〔1997〕38号

各行政公署，自治州、市、县人民政府，省直有关单位：

省农村能源领导小组《关于大力推广沼气，促进生态发展的意见》已经省人民政府同意，现转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执行。

湖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

一九九七年七月三十日



# 关于大力推广沼气,促进生态农业 发展的意见

省人民政府:

沼气是一种优质再生资源,大力推广沼气,对缓解农村能源紧张状况,改善生态环境具有重要作用。为了合理开发和利用沼气资源,特提出如下意见:

## 一、沼气建设的指导思想和建设目标

全省沼气建设的指导思想是:认真贯彻“因地制宜,多能互补,综合利用,讲求效益”、“开发与节约并重”的农村能源建设方针,立足经济、生态、环境和社会效益同步协调发展,综合利用,立体开发,集中连片,形成农村户用沼气、禽畜场大中型沼气和城镇净化沼气建设发展格局。

全省到2000年沼气建设的目标是:全省新建农村户用沼气池100万个,累计达到145万个,建池农户占总农户的12%左右;新建城镇净化沼气工程5000处;新建大中型沼气工程50座。重点扶持江永县建成全省沼气示范县,沼气入户率不低于70%;“九五”期间,全省浏阳市等18个农村能源综合建设县和沼气建设重点县沼气入户率新增20%,并分别抓好一个沼气示范乡,沼气入户率不低于75%;“七五”、“八五”期间确定的农村能源综合建设县和宁乡县沼气入户率新增10%,其它县(市、区)沼气入户率新增5%,并分别抓好一个沼气示范村,沼气入户率不低于80%。

## 二、增加对沼气建设的投入

各级政府要把沼气建设纳入同级财政预算,并视财政收入增长状况逐步增加;各级农业发展资金的投放要安排一定的资金用于沼气建设;银行信贷资金也要积极支持沼气建设。同时积极引进和利用外资发展沼气事业;进一步引导群众积极投资投劳,加快沼气建设。

## 三、加强沼气技术人员培训

省、地(州、市)、县(市、区)三级要在今明两年大力开展沼气技术人员培训,省重点培训高级沼气技师,地(州、市)培训沼气技师和技术骨干,县(市、区)培训农民沼气技术员。要选择一批热爱沼气事业、初中以上文化、具有泥工基础的青年作为培训重点。对现有农民沼气技术员要进一步加强技术培训,提高技术水平。各级各有关部门要为沼气技术培训提供必要的条件。

## 四、各有关部门要支持发展沼气事业

各有关部门要把沼气建设同村镇建设、科技兴农、丘岗山地开发、扶贫开发、“菜篮子”工程、生态农业、高效林业、环境保护、卫生防疫等有机结合起来。农村改建、新建房屋时,要结合改厨、改厕、改水兴建沼气池;新建、改建的禽畜场、渔场、果场、茶场等,要逐步发展沼气。城镇要大力推广净化沼气工程。各级国土、税务、城建、农业、林业、水利、卫生、环保、宣传等部门要为沼气事业的发展搞好服务。

## 五、切实加强对沼气建设的领导

各级政府要高度重视发展沼气事业,切实加强领导。要把沼气建设作为生态农业、环境保护、小康工程、农村初级卫生保健和两个文明建设的基础工程来抓,列入重要议事日程,纳入农业、农村经济和社会发展的总体规划,制定实施办法,采取有效措施,确保任务完成。各级要认真总结和推广本地沼气建设的典型。各级农村能源办公室要认真履行职责,加强行业管理,搞好优质服务。

以上意见,如无不妥,请批转各地各有关部门贯彻执行。

省农村能源领导小组

一九九七年六月三十日



# 湖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 湖南省人民政府财贸领导小组办公室 职能配置、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方案的通知

湘政办发〔1997〕39号

各行政公署，自治州、市人民政府，省直机关各单位：

《湖南省人民政府财贸领导小组办公室职能配置、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方案》经省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审核，省人民政府批准，现予印发。

湖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

一九九七年七月三十一日

## 湖南省人民政府财贸领导小组办公室 职能配置、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方案

根据湖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湘政办函〔1997〕46号文件精神，设立湖南省人民政府财贸领导小组，为省人民政府主管财贸工作的议事协调机构。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以下简称省财贸办），为正厅级机构，其职能配置、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方案确定如下：

### 一、主要职责

（一）负责对全省财税、金融、保险、流通以及蔬菜、工商、审计等部门和商学院进行综合协调和指导。

（二）在省府领导和国家有关部委的指导下，研究全省财贸经济的重大方针、政策、法规；会同有关部门制定流通产业的发展战略、发展规划。

（三）按照市场经济规律研究市场变化，掌握市场动态，提出对全省市场宏观调控的意见和措施；搞好关系国计民生重要商品和物资的储备，保持供需平衡；抓好粮、棉、油购销工作和“菜篮子工程”建设，管好用好副食品风险基金、商业网点建设资金和其他建设资金，做好市场物价的监督管理工作。

（四）组织制订商品市场建设方面的综合

性法规和政策，并组织实施和监督检查；指导市场的培育、建设和发展；统筹规划全省流通市场体系，协调监督市场建设和运行中的有关问题。

（五）负责全省财贸系统的财会、统计报表综合汇总，并进行分析研究，提出建议和对策。

（六）抓好全省流通体制改革和商业管理体制改；贯彻《企业法》，落实财贸企业经营自主权；抓好财贸企业扭亏增盈工作，提高经济效益，加强对财贸企业国有资产的监督和管理，维护国有资产的保值和增值。

（七）负责商品流通、饮食服务和商办工业的行业管理；监督企业执行国家法律、法规，为行业、企业提供服务。

（八）综合协调涉及财税、金融、保险领域的政策性问题；研究分析经济运行中资金流向和使用效益情况，以及财税、金融政策的实施对企业生产经营的影响，并提出对策和建议；参与财税、金融体制改革方案及其宏观经济政策的研究制订。

（九）指导流通企业发展对外贸易，搞好



招商引资和技术引进工作;负责审批合资商贸企业的工作,会同有关部门做好财贸企业自营进出口权的审核、申报工作。

(十)抓好全省主要农副产品收购资金以及重点建设项目、财贸系统效益好的企业、出口创汇企业的资金协调有关工作。

(十一)协助省纪委和省直工委抓好省直财贸系统的党风廉政建设和思想政治工作,负责协调、指导全省财贸系统的精神文明建设;组织指导干部职工的教育培训;牵头管理财贸院校。

(十二)承办省委、省人民政府交办的其他工作。

## 二、内设机构

根据上述职责,省财贸办设7个职能处室。

### (一)办公室(国有资产管理办公室)

负责协调机关工作,保证机关有效运转;制订有关工作制度;承办机关文秘、档案、机要、信访、提案以及保密、保卫等工作;做好机关财务、房产、车辆、办公设施管理和会议组织、接待等工作;负责指导省直财贸系统国有资产管理的有关工作。承办领导交办的其它事项。

### (二)综合调研处

综合全系统日常情况,负责向省委、省政府和国内贸易部提供政务信息;参与经济发展战略目标研究和制订中长期工作规划,负责对财贸经济工作和重大问题的调查研究,抓好流通体制改革和扭亏增盈工作;负责国合商业统计报表的综合分析,为领导决策提供依据;负责本办重大事项和决定的督办工作,负责起草本办工作安排和总结、综合性会议的报告及汇报材料;参与商品流通法规的拟定。

### (三)市场调控处

负责了解市场情况,掌握市场动态,监控市场运行,提出平衡市场供需的措施和政策性意见;负责管理省级副食品风险基金,会同有关部门提出对该基金的使用意见;负责关系国计民生重要物资的储备、市场调控及有

关市场管理工作;研究落实粮棉油和农业生产资料购销调存工作,参与粮棉油类产品的进出口管理。

### (四)市场网点建设处

会同有关部门研究制订培育发展市场的方针、政策、措施;统筹规划全省商品市场体系,制订商品市场管理办法;负责全省商品市场网点的建设规划、建设资金的协调和重点市场网点建设项目的审批(包括引进外资建设网点项目的审批),管理网点建设基金、经费,抓好市场建设的监督和管理;负责国家级市场的申报工作;负责省人民政府商品市场建设管理领导小组办公室的日常工作。

### (五)财税金融处

负责协调全省财税、金融、保险方面的工作;参与财税、金融体制改革重大问题的调查研究;研究财税、金融政策的实施对企业生产经营的影响,并提出对策和建议;参与协调社会融资机构的有关工作;组织协调粮、棉、油、烤烟等重要农副产品收购资金;负责关系国计民生重要商品储备和节日市场供应的资金安排;组织协调全省商贸企业流动资金,分析资金流向和使用效益情况;组织落实市场网点建设和商办工业技术改造有关配套资金;具体组织实施对省直财税金融单位的目标管理。

### (六)内贸处

负责全省流通行业和财贸企业的管理工作。研究制订全省流通产业发展规划和商品流通的方针政策;负责商业、粮食行业社团的归口管理和社会商业的管理;负责流通产业的招商引资和审批合资零售企业的工作;会同有关部门做好财贸企业自营进出口权的审核、申报工作;协调指导商办工业工作,组织重大商品展销活动。负责流通行业的职业道德建设、劳动竞赛和表彰先进的组织工作。负责流通企业的划型并会同有关部门做好商业、饮食服务行业的技术等级和技师任职资格考评的有关工作。

(七)人事教育处(与机关党委合署办公)  
贯彻执行党的干部人事政策,负责本办



机构编制、劳动人事等有关工作；负责离退休干部的有关工作；管理并指导直属企事业单位人事工作。负责机关和直属单位的党群、纪检、监察工作和思想政治工作，做好本机关党员的教育、监督及新党员的培养、发展工作，指导机关工会工作，抓好本系统的党风和廉政建设，负责处理群众来信来访和查处违纪案件的有关工作。联系、指导湖南商学院的有关工作。

### 三、人员编制和领导职数

省财贸办机关行政编制为 38 名，其中主任 1 名，副主任 4 名，副厅级纪检员 1 名，正副处级领导职数 16 名（含机关党委、纪检（监察）负责人等）。

机关后勤服务人员按有关规定核定事业编制 4 名，离退休服务人员核定事业编制 1 名。

### 四、挂靠单位

湖南省人民政府蔬菜工作领导小组办公

室（处级），是省人民政府管理全省蔬菜产业发展和城镇蔬菜产供销的办事机构。主要职责：负责研究制订全省蔬菜产业发展、蔬菜产销的方针、政策、措施、发展规划，拟订蔬菜管理法规、规章，并负责组织实施和监督检查。负责组织城镇蔬菜生产、科研、流通工作。做好蔬菜基地建设、蔬菜生产和新技术新品种的研究、引进、推广工作；参与制订蔬菜批发市场和菜食商场建设规划，协调、指导蔬菜批发市场和菜食商场的营运，平抑市场菜价。负责农村蔬菜产业发展工作，重点指导基地县和农村规模商品菜的产销、加工和科技推广。组织指导全省蔬菜产前、产中、产后的系列化社会化服务。负责管理、分配省级蔬菜资金和物资，并对全省蔬菜资金和物资的分配、使用进行监督管理。承担国家蔬菜管理部门和省人民政府交办的其他工作。定行政编制 8 名，其中正副处级领导职数 3 名。

## 【部门文件】

# 建设工程质量投诉处理暂行规定

**第一条** 为确保建设工程质量，维护建设工程各方当事人的合法权益，认真做好工程质量投诉的处理工作，依据有关法规，制定本规定。

**第二条** 本办法中所称工程质量投诉，是指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通过信函、电话、来访等形式反映工程质量问题的活动。

**第三条** 凡是新建、改建、扩建的各类建筑安装、市政、公用、装饰装修等建设工程，在保修期内和建设过程中发生的工程质量问题，均属投诉范围。

对超过保修期，在使用过程中发生的工

程质量问题，由产权单位或有关部门处理。

**第四条** 接待和处理工程质量投诉是各级建设行政主管部门的一项重要日常工作。各级建设行政主管部门要支持和保护群众通过正常渠道、采取正当方式反映工程质量问题。对于工程质量的投诉，要认真对待，妥善处理。

**第五条** 工程质量投诉处理工作（以下简称“投诉处理工作”）应当在各级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领导下，坚持分级负责、归口办理，及时、就地依法解决的原则。

**第六条** 建设部负责全国建设工程质量



投诉管理工作。国务院各有关主管部门的工程质量投诉受理工作,由各部门根据具体情况指定专门机构负责。省、自治区、直辖市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指定专门机构,负责受理工程质量的投诉。

**第七条** 建设部对工程质量投诉管理工作的主要职责是:

(一)制订工程质量投诉处理的有关规定和办法;

(二)对各省、自治区、直辖市和国务院有关部门的投诉处理工作进行指导、督促;

(三)受理全国范围内有重大影响的工程质量投诉。

**第八条**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和国务院各有关主管部门对工程质量投诉管理工作的主要职责是:

(一)贯彻国家有关建设工程质量方面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规章,制订本地区、本部门的工程质量投诉处理的有关规定和办法;

(二)组织、协调和督促本地区、本部门的工程质量投诉处理工作;

(三)受理本地区、本部门范围内的工程质量投诉。

**第九条** 市(地)、县建委(建设局)的工程质量投诉管理机构和职责,由省、自治区、直辖市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或地方人民政府确定。

**第十条** 对涉及到由建筑施工、房地产开发、勘察设计、建筑规划、市政公用建设和村镇建设等方面原因引起的工程质量投诉,应在建设行政主管部门的领导和协调下,由分管该业务的职能部门负责调查处理。

**第十一条** 投诉处理机构要督促工程质量责任方,按照有关规定,认真处理好用户的工程质量投诉。

**第十二条** 投诉处理机构对于投诉的信函要做好登记;对以电话、来访等形式的投诉,承办人员在接待时,要认真听取陈述意见,做好详细记录并进行登记。

**第十三条** 对需要几个部门共同处理的

投诉,投诉处理机构要主动与有关部门协商,在政府的统一领导和协调下,有关部门各司其职,协同处理。

**第十四条** 建设部批转各地区、各部门处理的工程质量投诉材料,各地区、各部门的投诉处理机构应在三个月内将调查和处理情况报建设部。

**第十五条** 省级投诉处理机构受理的工程质量投诉,按照属地解决的原则,交由工程所在地的投诉处理机构处理,并要求报告处理结果。对于严重的工程质量问题可派人协助有关方面调查处理。

**第十六条** 市、县级投诉处理机构受理的工程质量投诉,原则上应直接派人或与有关部门共同调查处理,不得层层转批。

**第十七条** 对于投诉的工程质量问题,投诉处理机构要本着实事求是的原则,对合理的要求,要及时妥善处理;暂时解决不了的,要向投诉人作出解释,并责成工程质量责任方限期解决;对不合理的要求,要作出说明,经说明后仍坚持无理要求的,应给予批评教育。

**第十八条** 对注明联系地址和联系人姓名的投诉,要将处理的情况通知投诉人。

**第十九条** 在处理工程质量投诉过程中,不得将工程质量投诉中涉及到的检举、揭发、控告材料及有关情况,透露或者转送给被检举、揭发、控告的人员和单位。任何组织和个人不得压制、打击报复、迫害投诉人。

**第二十条** 各级建设行政主管部门要把处理工程质量投诉作为工程质量监督管理工作的重要内容抓好。对在工程质量投诉处理工作中做出成绩的单位和个人,要给予表彰。对在处理投诉工作中不履行职责、敷衍、推诿、拖延的单位及人员,要给予批评教育。

**第二十一条** 本规定由建设部负责解释。

**第二十二条** 本规定自发布之日起实施。

(建设部 1997 年 4 月 2 日发布)



# 湖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做好 1998 年度《湖南政报》宣传发行工作的通知

湘政办发〔1997〕41号

各行政公署，自治州、市、县人民政府，省直机关各单位：

为了做好 1998 年度《湖南政报》的宣传发行工作，现将有关问题通知如下：

一、要进一步提高对《湖南政报》宣传发行工作重要意义的认识，切实加强宣传发行工作的领导。《湖南政报》是省政府机关刊物，是省政府发布文件、传达政令、交流工作经验的重要载体。做好《湖南政报》的宣传发行工作，对各级政府贯彻执行党和政府的方针政策，促进政府依法行政，提高政府工作的透明度，加强政府与群众的联系，确保政令畅通具有十分重要的作用。各级各部门领导要从讲政治、讲大局的高度充分认识《湖南政报》的重要性，把《湖南政报》的发行作为一项重要的政治任务来完成。发行期间，各级政府要明确重点，服从大局，绝不允许其他行业、专业报刊干扰《湖南政报》的发行。主要领导要亲自过问，亲自部署，认真帮助解决发行工作中遇到的问题。各级各部门办公室要认真制定切实可行的发行方案，及时分解发行任务，集中一段时间，组织专门力量，做好收订工作。要加强检查督促，狠抓薄弱环节，促进平衡发展，并及时调度情况，向湖南政报社反馈发行信息。

二、《湖南政报》的发行对象为：县以上党政机关、乡（镇）政府及村委会，街道办事处及居委会，群众团体、部队、企业，大专院校、科研院所等事业单位及各行各业的干部、职工、农民和个体工商户。各地要搞

好宣传发动，扩大订阅对象，在组织好单位订阅的同时，积极组织个人订阅，确保完成发行任务。

三、《湖南政报》继续采取自办发行。由各行署、州市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和省直单位办公室代办订阅。县（市、区）完成征订工作后，将订阅发票回执联、订户清单、订费一并交地州市，地州市汇总后交湖南政报社；省直战线单位协助做好征订工作，由省直战线单位汇总或由省直单位直接交湖南政报社。整个发行工作务必于 11 月 30 日前结束。

四、办理订阅手续和收缴订费同步进行，不得拖欠订费。公费订阅报刊的，必须优先保证《湖南政报》的订阅。订户较多，订费一时难以集中的县（市、区），可由财政先垫支一部分订费。各地要加强管理，严肃财经纪律，防止出现挤占、挪用订阅经费的现象。

五、各级邮政部门要认真做好《湖南政报》的邮发工作，减少差错，加快投递，保证刊物及时准确地投递到订户手中。

六、运用《湖南政报》指导工作。《湖南政报》刊载的文件与正式文件具有同等效力。各单位在组织好《湖南政报》发行工作的同时，还必须组织干部职工认真学习政报，运用政报指导工作。

附：1998 年度《湖南政报》发行任务分配表

湖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

一九九七年九月二日



# 1998 年度《湖南政报》发行任务分配表

|                   |      |         |      |          |      |      |      |
|-------------------|------|---------|------|----------|------|------|------|
| 一、地州市 (72000 份)   |      |         |      |          |      |      |      |
| 长沙市               | 5750 | 株洲市     | 4050 | 湘潭市      | 3450 | 衡阳市  | 7100 |
| 邵阳市               | 6950 | 岳阳市     | 5600 | 常德市      | 6400 | 张家界市 | 2500 |
| 益阳市               | 4400 | 娄底地区    | 3200 | 郴州市      | 5600 | 永州市  | 7000 |
| 怀化地区              | 6600 | 湘西自治州   | 3600 |          |      |      |      |
| 二、省直战线单位 (8000 份) |      |         |      |          |      |      |      |
| 省计委战线             | 700  | 省经贸委战线  | 1700 | 省农办战线    |      | 800  |      |
| 省财办战线             | 900  | 省外经贸委战线 | 700  | 省建委战线    |      | 800  |      |
| 省国防科工办战线          | 400  | 省科教战线   | 1000 | 省政法、统战系统 |      | 400  |      |
| 省政府办公厅战线          | 300  |         |      | 其他单位     |      | 300  |      |

## 湖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 关于表彰 1997 年度《湖南政报》宣传 发行工作先进单位和先进个人的决定

湘政办函〔1997〕243 号

自开展 1997 年度省人民政府机关刊物《湖南政报》宣传发行工作以来,全省各级各部门办公室和抓发行工作的同志,以饱满的政治热情,采取有力措施,克服各种困难,努力做好宣传发行工作,取得了显著成绩,并涌现了一批先进单位和先进个人。为了表彰先进,根据《〈湖南政报〉发行评优办法》,决定对在 1997 年度《湖南政报》宣传发行工作中成绩突出的娄底行政公署办公室等 24 个先进单位、江克美等 49 名先进个人予以表彰。

希望受表彰的单位和个人发扬成绩,再接再厉,在发行工作中取得新的成绩。各级各部门各单位办公室和抓发行工作的同志要以先进单位和先进个人为榜样,进一步提高认识,加大工作力度,振奋精神,齐心协力,把《湖南政报》的宣传发行工作推向一个新的阶段,全面完成 1998 年度发行工作任务。

附: 1997 年度《湖南政报》宣传发行工作先进单位和先进个人名单

湖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  
一九九七年九月二日

## 1997 年度《湖南政报》宣传发行工作 先进单位和先进个人名单

### 一、先进单位

娄底地区行政公署办公室  
怀化地区行政公署办公室

常德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张家界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长沙市人民政府办公厅  
宁乡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汨罗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汉寿县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鼎城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涟源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怀化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溆浦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湖南省交通厅办公室  
湖南省地质矿产厅办公室

长沙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衡南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澧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桃源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双峰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祁阳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沅陵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慈利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湖南省林业厅办公室  
湖南省水利水电厅办公室

## 二、先进个人

|     |      |     |     |     |
|-----|------|-----|-----|-----|
| 江克美 | 王丽霞  | 廖建民 | 曾伟民 | 赵铁基 |
| 邹谊翔 | 胡世满  | 陈爱习 | 马攸君 | 王立公 |
| 胡见可 | 刘再来  | 林泽福 | 田 华 | 雷改平 |
| 匡传东 | 郭建中  | 黄明初 | 蒋东字 | 唐 江 |
| 曾 纲 | 吴木森  | 向帮志 | 章子龙 | 莫胜礼 |
| 胡廷顺 | 周怀旗  | 朱均祥 | 周 岩 | 文柏芳 |
| 范忠伟 | 胡明先  | 刘文勇 | 胡孟东 | 张金龙 |
| 赵玉蓉 | 侯小平  | 王志群 | 张吉洪 | 周基友 |
| 蒋明杰 | 武 佳  | 刘 欣 | 徐华香 | 汪泽秋 |
| 王 英 | 欧阳玉兰 | 刘双娥 | 周志凌 |     |

# 罗桂求同志在地州市政府秘书长 和省直战线单位办公室主任会议上的讲话（摘要）

（1997年9月8日）

我们召开地州市政府秘书长和省直战线单位办公室主任会议，主要是研究部署1998年度《湖南政报》的发行工作。下面我讲两个问题。

## 一、1997年度《湖南政报》发行工作回顾

1997年度《湖南政报》发行工作取得了较大成绩。一是发行量稳中有升。在连续两年较大幅度增长之后，第三年又有一定增长，

全省共发行5.28万份，比上年增加7.7%。二是涌现了一批订阅大区、大市、大县。突出的有娄底地区、常德市、怀化地区、沅陵县、宁乡县等。省直单位也出现了交通厅、林业厅、地矿厅、水利水电厅等一批组织得力、订数较多的单位。三是覆盖面进一步扩大，政报的影响逐渐扩大。

1997年度的发行工作有这样几个特点：



第一,各级领导重视。第二,措施有力。如娄底、怀化地区都把它纳入了政府办目标管理的重要内容,目标、责任、奖罚“三到位”。第三,发行人员尽职尽责,尽心尽力,付出了艰辛的劳动。正是由于有了各级各部门领导的重视,有了广大发行人员的共同努力,才使政报的发行量连年增加,在全省报刊及全国政报中有了自己的位置。

## 二、1998年度《湖南政报》发行工作任务和要求

1998年度《湖南政报》发行工作总的指导思想是:进一步提高认识,加强领导,精心组织,加大工作力度,稳住订阅大户,狠抓薄弱环节,促进平衡发展,坚决完成8万份的发行任务。为此,我提出以下几点要求:

### (一) 要进一步提高认识。

1. 正确看待《湖南政报》这个刊物。《湖南政报》是省政府唯一的机关刊物,是国务院、省政府文件及国家法律法规、政府规章的重要载体,是省政府传达政令、公开政务、指导全省工作的重要工具,不能把它等同于一般的刊物。在不久前开始进行的全省报刊杂志清理整顿中,已正式明确《湖南政报》单独作为政刊序列。所谓政刊,是相对于党报党刊而言的,与党报党刊完全处于同等重要的位置。我省党报主要是《湖南日报》,党刊主要是《学习导报》,而政府的政刊,就是《湖南政报》,只此一家。它的作用,是其他刊物所无法替代的。我们要从讲政治的高度,对待《湖南政报》的办刊工作和发行工作。刊物发行作为办刊工作的一项重要内容,是各级政府、各个部门及其办公室份内的职责。

2. 正确分析发行形势。《湖南政报》发行搞了3年,每年增幅都较大。还能不能再上去?8万份能不能完成?对此,我认为是没有问题的。无论是我们的差距还是自身的潜力都很大。与外省的政报比有差距,与省内几大家机关刊物比差距更大。地市之间、县市

之间同样有差距,而且还不小。这些只说明一个问题,发行上不去,主要是我们工作力度不够大,大家都有责任。只要正确分析形势,正视差距,看到潜力,加大力度,完全能够完成发行任务。我们要有这样的决心和信心。

3. 正确处理好发行《湖南政报》与其他刊物之间的关系。首先是处理好与其他党报党刊及行业、专业报刊的关系。省政府只有《湖南政报》这一家刊物,党报党刊要发行好,省政府政报同样也要发行好。各级政府、各个部门及其办公室要把《湖南政报》的发行摆在应有的位置上,不能与其他各种专业、行业的报刊同等对待。其次是处理好与地市自办刊物的关系。总之,各地各部门各单位都应该把办好和发行好《湖南政报》放在第一位,不能因发行其他报刊或本地刊物而放松《湖南政报》的发行。

4. 正确处理好政报发行与减负的关系。《湖南政报》是顺应改革开放新形势和基层单位、人民群众迫切盼望了解和掌握党和政府的方针政策的要求而产生的,法律政策交给群众后,群众不仅能更好地指导自己的生产经营活动,还能运用这个武器抵制“三乱”现象,抵制各种加重农民负担的行为。现在基层对订阅报刊有意见,主要是对报刊过多过滥有意见。《湖南政报》是省政府唯一对外公开发行的刊物,不存在多和滥的问题。而且从实际情况看,绝大多数读者对《湖南政报》是欢迎的,并不看成是负担。因此,我们要克服模糊认识,分清主次,抓住重点,耐心细致地做好宣传发行工作,理直气壮地抓好政报的发行。

### (二) 要切实加强组织领导。

1. 增加编委会领导力量。经研究决定,吸收各地州市政府秘书长为编委会成员。编委的职责为:对办刊工作提出指导性意见;组稿;负责宣传发行工作;组织广告;反馈读



者意见；搞好发行和通讯员网络建设。最主要的工作是抓好本地区的发行工作。

2. 各联络站要继续发挥作用。联络站站站长继续由具体分管政报工作的副秘书长或主任担任，联络站设在具体承担发行工作的科室，负责好本地区的发行工作。

3. 进一步健全发行网络。目前省、地、县三级发行网络已基本健全，但乡镇一级较为薄弱。乡镇是非常重要的一个层次，村委会、基层七站八所、乡镇企业、农户个人的订阅都由它负责。由于这方面抓得不够，一些地方乡村订阅出现空白。各县市区政府办要把建立健全乡村网络作为今年的一项重要工作来抓，力争今年全部建立健全起来。

### （三）要认真解决订阅经费问题。

1. 要认真落实订阅经费。《湖南政报》是各级政府机关的必订刊物，凡公费订阅报刊的，一定要优先保证《湖南政报》的订阅；对困难乡镇、村，上级财政可给予必要的补贴和支持；对面积较大、订户较为分散的地方，可实行财政先垫付一部分资金的办法，先保证订

费足额到位。

2. 订费要及时上交。订费不到位，办刊就要受到影响。拖欠订费，于情于理都讲不过去。希望欠费的地市重视这个问题，采取措施切实解决好，尽快把订费收齐。地市县在订费上交之前要加强管理，健全必要的制度，防止挪作他用。

### （四）要继续采取激励措施。

1. 发行劳务费。继续按去年标准执行。地市与县市分配比例自行决定。

2. 联络站经费。继续实行以奖代拨，按完成任务的多少进行拨款，上不封顶，下不保底。

3. 评先奖励。继续按照去年的办法实行，对成绩突出的单位和个人，给予精神和物质奖励。

4. 出国（出境）考察学习。凡完成任务100%以上的地州市、发行量1000份以上的县市区，去年和今年我们都组织有关人员出国（出境）考察学习。今后继续坚持下去，形成制度。

## 领导重视是保证 责任到位是保证

○沅陵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我县1997年度《湖南政报》共发行1284份，在上年基础上翻了一番，发行数量列全省第一。回顾过来工作，我们有以下几点体会。

一、认识到位，争取领导重视支持。《湖南政报》不能等同于一般的报刊，它是传达政令的工具，是宣传方针政策的载体，它的发行应该作为办公室的一项重要工作去抓。县委书记邓元武非常重视发行工作，指示要千方百计完成发行任务；县长张朝勇亲自参加全县发行会议，明确提出，党报政刊是各级党委、政府的重要喉舌，政报发行工作是政务公开的重要内容，是重要的政务活动，必须保证任务的完成。成立了以县委副书记、常务副县长王志群同志任组长，县委常委、宣传部长宋祖武，政府办主任全永海任副组长的《湖南政报》发行工作领导小组，各区乡镇也成立了相应的领导机构。县政府专门行文将任务分解到各区乡镇及县直各单位，并将政报发行工作纳入了各级各部门目标管理考核内容。

二、责任到位，集中力量突击发行。我们把10月份定为任务的主攻期，11月份作为任务的扫尾期。政府办成立了6个发行突击小组，每个组4—5人，由正副主任分别担任突击小组的组长，各包两个区和两个县直战线。各突击小组做到时间、人力、物力三集中，带人带车深入乡村和县直单位进行突击发行。主任亲自包两个区，各位副主任在任务十分繁忙的情况下，深入所包区乡镇抓发行，有的生病期间乘公共汽车深入所包的区乡



镇抓发行,有的白天在办公室把关审签文件,晚上深入到所包的县直机关单位的负责人家里抓发行。在这种强有力的发行攻势下,只用了7天时间,全县8区3镇中有4区2镇超额完成了任务,全县于11月上旬便超额完成了全部发行任务,而且由于部署得当,方法得力,做到了发行工作和办公室日常工作两不误。

**三、宣传到位,提高征订工作的自觉性。**任务下达后,我们特别抓了对政报本身的宣传,将《湖南政报》的意义、作用和它作为政务刊物集政策性、时效性、指导性于一体的优势拟成文字,以县政府的名义下发至乡;采取广播、电视、会议和张贴广告等多种形式,广泛宣传,大造声势,促进全县党政干部特别是乡、村基层干部对《湖南政报》的了解。对学习和运用《湖南政报》搞得好的单位和个人事例及时总结,予以通报。由于宣传到位,大大提高了干部群众对政报重要性和实用性的认识,全县上下实现了由行政命令征订向自觉主动征订的根本性转变,机关和企业单位、干部职工及一批私营企业主纷纷主动争相订阅《湖南政报》。

1997年,我县共发行《湖南政报》1151份,为长沙市下达任务的140%,取得了全省第二名的较好成绩。

**一、具体作法。**首先,努力提高对发行工作的认识。省、市发行工作会议以后,县长陈立湘、副县长赵建强就《湖南政报》发行工作先后召开了由各乡镇长、县直各单位负责人参加的专门会议。会上强调要充分认识《湖南政报》的重要作用和意义。要求把政报发行作为重点工作来抓,确保征订发行工作任务完成。其次,强化发行工作的措施。一是成立专门班子,强化领导责任。县里成立了以政府办公室常务副主任曾维钦牵头,各副主任参加的征订工作领导小组,具体负责工作落实。副主任包线,一般干部包片,将发行任务分配到个人,超标奖励、不足自贴。县直各单位和各乡镇由一把手负责,办公室主任具体抓,由办公室主任将发行任务分配到各股室、村及有关个人。任务层层分解,责任到人,使整个发行工作有章可循,得以顺利进行。二是集中时间抓突击。任务分解以后,县政府办公室组织了近20人的专门班子,集中时间抓突击。联线的副主任跑科局,包片的干部进乡镇,他们送订单、找单位领导签字,找办公室主任和财务人员落实订费,每个发行小组都有上百份的发行任务,一般都要跑七八个单位或乡镇,多的上十个。政府办公室的车辆不多,搞发行的同志来回都要靠搭公共汽车,有的一天内跑三四个乡镇,工作十分辛苦。就是在这种情况下,大家迎难而上,不怕疲劳,连续作战,终于完成了

## 我们是怎样抓好

### 《湖南政报》发行工作的

#### ○宁乡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发行任务。

**二、几点体会。**第一,领导重视是关键。为搞好发行工作,县长、抓财贸的副县长亲自召开专门会议布置任务,这样的力度是很大的。《湖南政报》是省政府机关刊物,改版公开发行时间不长,一般干部和普通群众对此感到比较陌生,这中间就有一个由陌生到了解的认识过程。而领导的重视就能缩短群众的认识过程。因此,领导的重视是个关键,并且我们认为,在看准了一本刊物,理直气壮向群众推介时,加一些适当的行政干预也是无可厚非的。第二,良好的学习环境是个前提。近几年来,在县委、县政府的具体部署下,我县政治学习的风气越来越浓,这样的环境,对政报征订工作是一个极大的促进。第三,高质量的刊物是个保证。我县下大力气来发行这样一种刊物,首先取决于刊物本身质量好,水平高,正因为如此,我们的发行工作就进行得非常顺利。从目前来看,政报的应用情况是乐观的。有的单位和乡镇将政报作为每月一次学习的素材,有的邮寄较慢,就会打电话到办公室询问。可以说,我们对今后的政报征订工作有信心。



# 强化政府行为 落实有效措施 切实抓好《湖南政报》的宣传发行

## ○娄底地区行政公署办公室

近年来，我们把《湖南政报》的宣传发行作为各级政府办公室工作的一项重要内容来抓，通一、争取领导重视，强化政府行为。首先是以政府名义发文。在大幅度压缩文件，而许多刊物发行纷纷要求以政府名义发文的情况下，我们顶住各种压力，理直气壮地把《湖南政报》的宣传发行作为一种政府行为，地、县市都以政府名义发出红头文件，要求各级各部门切实抓好政报的宣传发行。其次是领导带头抓发行。行署专员曾庆炎两次在县长会议上强调要抓好《湖南政报》的征订工作。行署、行署办的其他领导及各县市政府的有关领导，也利用开会和下基层工作的机会宣传《湖南政报》。每逢报刊征订发行的黄金时节，各县、市政府办主任都亲自带领下乡镇抓征订。再次是狠抓督查督办。行署、行署办有关领导下县市以及各县市政府办公室有关领导下乡镇，都要过问《湖南政报》的征订发行进展情况，帮助解决发行中的实际问题，落实征订任务。冷水江市、涟源市、双峰县，近两年都是先由政府办凑钱垫付订费，然后再逐户抓落实，从而确保了征订任务的按时完成。

二、建立发行网络，落实包干责任。首先是领导网络的建设。行署由常务副专员牵头抓，行署办由分管文秘的副主任具体抓；各县、市政府由常务副县长牵头抓，办公室主任具体抓；各乡镇由乡镇长牵头抓，办公室主任具体抓；地、县市各部门、各单位都明确了一名领导负责抓这项工作。其次是工作网络的建设。明确行署办秘书科、各县市政府办秘书组、各乡镇政府办公室及地、县市各部门的办公室，具体负责本级本单位并组织下级单位的征订发行工作。再次是联络网络的建设。确定行署办秘书科科长为总联

络员，具体负责组织全区《湖南政报》的征订发行；各县、市政府办秘书组组长、乡镇政府办公室主任和地、县市各部门办公室主任分别担任本级本单位《湖南政报》征订发行的联络员。在此基础上，我们采取“分解任务，明确责任，包干负责，限期完成”的办法抓落实。

三、加大宣传力度，抢抓征订机遇。我们除了召开一年一度的发行工作会议以外，还十分注重平时的宣传，在日常工作中尽可能利用各种机会宣传《湖南政报》。省里发行会还未召开，我们的宣传攻势已经展开，等省开完发行会后，再利用会议和文件等形式深入传达贯彻。政府召开的各种会议都是进行《湖南政报》宣传发行的最好机会，我们不失时机地抢抓这样的机会，积极请求主持会议的领导安排时间宣传《湖南政报》。

四、激励约束并举，促进平衡进展。一是完善目标管理。将完成《湖南政报》的征订发行任务列为行署办对各县、市政府办目标管理考核的内容之一。具体办法是：整个目标管理考核基本分为100分，其中《湖南政报》的宣传发行占10分；完成地区下达的发行任务记满分（10分），每少发行10份扣1分，每多发行10份加1分。在年初签订目标管理责任状时，各县、市政府办主任都向行署办交了500元的风险抵押金。对完成任务较好的，退回风险抵押金，并按考核总分高低给予不同程度的奖励；对考核总分在60分以下的，扣除全部风险抵押金。二是实行按功论赏。对征订劳务费不搞平均分配，严格做到奖优罚劣。三是建立通报制度。四是抓好督查督办。每逢发行关键时期，我办派员赴各县、市现场督查督办，较好地促进了全区征订工作的平衡进展。





## 抓好《湖南政报》的发行

○长沙市人民政府办公厅

在报刊如林，竞争激烈的省会长沙，为了抓好省政府机关刊物《湖南政报》的发行，我们统一认识，迎难而上，较好地完成了1997年度《湖南政报》的发行工作。全市共发行《湖南政报》4649份，比1996年增加29.8%。

**一、大力宣传，精心布置。**一是以市政府办公厅的名义发文，宣传《湖南政报》不同于一般报刊的特点、作用及做好发行工作的意义，提出征订任务和要求，并明确规定凡在《湖南政报》上已刊载的公文，市政府一律不予转发，尽量减少转发文的数量，使基层单位主要通过《湖南政报》获得省政府的政令、政策和政务信息。二是组织召开各区、县（市）政府和市直各委、办、局办公室主任会议，对《湖南政报》的发行工作进行广泛动员和具体布置安排，增强基层单位对政报发行工作的认识，明确发行任务，落实发行进程和工作目标。三是建立目标考核和激励机制，把《湖南政报》发行工作作为市辖各级各部门办公室的一项义不容辞的长期任务，列入办公室工作目标考核之中，并按省政府办公厅的要求，建立了激励机制，对发行工作做得好的单位和个人进行表彰、奖励。

**二、突出重点，以点带面。**一方面狠抓发行网络建设，在各区、县（市）和市直单位建立以办公室主任牵头的精干高效的发行队伍。另一方面，以一些经济条件较好、下属基层单位较多的市直行政管理部门如建委、经委、财委、工商局、交通局、公安局等委、局和区、县（市）政府为重点，确定

发行联络员，加大发行力度，促使这些单位的发行量有所突破，以此带动和促进《湖南政报》在全市的发行。此外，我们积极开辟新的发行渠道，千方百计扩大发行量。例如，今年我们通过加大宣传力度，并通过多方努力，在市个体协会发行政报300余份。

**三、不断督促，狠抓落实。**在《湖南政报》的发行工作中，我们针对省会报刊发行的实际情况和特点，采取了“包干负责，不断督促，逐一落实，奖励兑现”的强化措施。市政府办公厅秘二处与各级各单位的发行负责人或联络员保持经常联系，并积极协调和指导处理发行中的有关问题，逐个区、县（市），逐个单位地进行督促；对个别发行不力或难度较大的县（市）和部门，多次上门做工作，落实发行任务。在发行方式上，坚持灵活多样，对一些发行任务较重、订户分散、征订款短时间内难以收齐的区、县（市）和市直单位，采取确定订数、先行订阅、限期交款的办法，使今年的征订款如期到位。



篆刻·杨敏

把建设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  
伟大事业全面推进到二十一世纪



# 认真搞好土地利用总体规划修编工作

○省国土测绘局局长 李鸿胜

保护土地是我们的一项基本国策。保护土地的一个重要方面，就是要利用和管理好土地。土地利用问题涉及到经济的发展、社会的稳定和全民族的根本利益。修编土地利用总体规划是整个土地利用管理工作的龙头，是贯彻保护土地基本国策的一项重要基础性工作。最近党中央、国务院专门就这一工作发出了11号文件，从体制、机制和法制上提出了一系列治本之策，并对土地利用总体规划的编制、修订和实施的指导思想、总体目标和编制原则，都作出了明确的规定。文件中提出了两个很重要的观点：第一，土地利用总体规划是一个高层次的规划，各项专业规划在土地利用方面一定要服从土地利用总体规划，城市建设规划要与土地利用总体规划相衔接。第二，土地利用总体规划具有法律效力。以上两个观点，一方面深刻地阐明了规划的重要地位和作用，另一方面揭示了规划的严肃性和权威性。可以说，土地利用总体规划，既是土地管理的蓝图，又是各项建设规划的龙头，还是一种法律形式的文书。因此，搞好土地利用总体规划修编工作，具有十分重要的意义。

这次土地利用总体规划修编工作的一个重要目的，就是要突出土地利用总体规划的总体控制作用，强化国家对土地宏观管理的力度，实现耕地总量动态平衡的战略目标。因此，修编工作不能按常规办事，不能按过去的思维方式来考虑问题。必须坚持高标准，高质量，争创全国先进水平。具体来说，要做到以下几点：

第一，要贯彻实事求是的原则。这次规划修编既不能在原来的稿子上小修小改，又不能完全抛弃原来规划中可取的东西。原来规划中有用的东西，符合中央文件精神的东西，符合目前实际情况的东西要吸收进来。修编形成的文本，要有指导思想，有重点，有目标，有相应的对策和措施。

第二，要重在落实工作目标。文本内容要充分体现中央文件和国家国土局的要求，把中央提出的耕地总量动态平衡的目标，把城市区域控制的目标，把乡村建设控制的目标，把建设用地占用规模的目标，把土地整理、整治和开发、复垦的目标，真正地落实到土地利用规划上，落实到条款上。这样，规划才能真正起到宏观作用。

第三，要不折不扣地执行省里下达的任务和指标。省里下达的任务和指标是经过认真分析和研究的，是比较科学合理的。要把这些任务和指标落实到管辖范围内的土地上去。下达的任务和指标具有指令性，必须严格执行，不得敷衍塞责，不得打折扣。

第四，要有可操作性。规划要重点解决“怎么办”的问题，不要搞成学究式的东西，不能废话连篇，言之无物。如果规划文本完成后，在整个用地管理中都可以顺利实施，这个规划就是成功的。

第五，要具有法律效力。这次规划批准之后，要把规划的实施作为行政执法的内容来进行督查，同时要抓紧相关文件、政策和法规的配套建设，保证规划的持续性和严肃性，防止和克服“规划规划，纸上画画，墙上挂挂”的倾向。

第六，要切实加强领导。要提高各级领导的认识，使大家认识到，搞好土地利用总体规划修编工作，是在政治上与党中央保持一致的具体体现，是涉及到当地整个经济建设全局的大事情。土地利用总体规划修编工作的好坏，直接关系到当地今后的经济发展，直接制约着当地的改革开放，直接影响到当地能不能落实中央提出的耕地总量动态平衡的目标。要把土地利用总体规划修编作为国土部门当前的一项重要工作来抓，一把手要亲自挂帅，分管局长具体抓。同时，要建立专门班子，以土地行政部门从事这项工作的同志为主，并请有关的学者，专家参与。



# 搞好烟叶收购的根本出路在改革

——关于湖南烟叶收购情况的调查与思考

○省烟草专卖局  
副局长 刘明初

烟叶生产是卷烟工业的基础。实行烟草专卖以来,我省烟叶生产步入了快车道。烟叶生产的发展,不仅有效地调整了农业生产结构,增加了地方财政收入,使相当一部分农民脱贫致富,而且也促进了卷烟工业的发展。但是由于烟叶生产是一个复杂的社会系统工程,政策性、技术性很强,涉及到各方面的利益,因而在烟叶收购中,出现了不少矛盾和问题。研究和解决烟叶收购中的矛盾和问题,是烟草行业面临的一项紧迫任务。

## 一、烟叶收购工作中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1、执行标准随意性大,等级合格率偏低。烟叶标准是衡量和检验烟叶质量的唯一尺度。因此,国家把烤烟40级标准,作为强制执行标准。但在近几年的烟叶收购中,有些地方仍把标准看成可有可无,验级定等随意性大,收“关系烟”,不讲等级质量的现象时有发生。这些情况的出现,除了烟叶收购部门经营指导思想不端正和收购人员政治、业务素质方面的原因外,有的基层领导干部为

了局部利益,进行不适当的行政干预也是重要原因之一。同时,近两年由于遭受严重自然灾害和种烟比较效益偏低,全国烟叶生产大幅度滑坡,烟叶市场出现供不应求,烟叶资源紧缺,以至部分产区降低烟叶收购标准,造成等级合格率严重偏低。

2、专卖意识淡薄,非法收购现象严重。一些地方和部门的同志对烟草专卖缺乏全面、正确的理解。在利益发生冲突时,有的基层干部不是依法行政,而是以权代法,干扰烟草收购站点工作,个别基层干部甚至怂恿农民围攻收购站点,支持和参与一些非法收购活动;有的单位和部门非法设点收购烟叶,特别是个别产区出现了省内外烟贩结成团伙强行抢购烟叶的问题,严重扰乱了收购经营秩序。

3、各省出台的政策不统一,省际边界收购秩序混乱。一是收购体制不统一,有的地方委托系统外单位收购,甚至以收取管理费的办法鼓励烟贩子收烟;二是财税体制不统一,有的地方烟叶农业特产税未进入财政基数,其税款全部或部分进入收购价,让利于农;三是价外补贴标准不统一,有的省让税于农,提高了价外补贴标准,导致边界价差拉力大;四是执行烤烟国家标准不统一,有的地方仍实行15级收购,甚至收统烟或降低等级标准收购,造成收购标准上的混乱。

4、收购站(点)在管理上存在一些漏洞。收购站(点)是烟叶收购工作的第一线,有的站(点)缺乏严格、科学的管理,在烟叶收购、财务管理、交验环节和服务机构等方面出了一些问题,损害了烟草的形象,影响了与当地政府和烟农的关系,给收购工作带来了一定的难度。

## 二、加强对烟叶收购工作的领导和管理

1、强化烟草专卖意识,加大专卖行政执法力度。烟叶收购工作中存在这样那样的问题,并非专卖体制本身带来的,而是因为坚持专卖体制的结果。因此,要通过各种渠道,采取各种形式大力宣传烟草专卖制度,提高全社会的烟草专卖意识,使专卖法律法规深入到每一位干部和烟农心中。在深入宣传普及的同时,要加强对烟草市场的综合治理,严厉打击非法收购经营活动。



2、强化质量意识,严格执行国家标准。现在全国执行的烤烟40级标准,是国家强制执行标准。我们要执行国家标准,提高烟叶等级合格率作为烟叶收购工作的首要任务和攻关项目切实抓好。要搞好标准的宣传教育,增强标准意识和质量观念,并搞好技术培训;要建立健全质量目标考核体系,把烟叶等级合格率是否达到规定的标准,作为评先、晋级的先决条件;要搞好监督检查,加强质量跟踪调查,重点把收购、入库和调拨环节质量关。

3、强化内部管理,完善收购制约机制。一方面地方政府要加强对党员、干部的教育和管理,使其模范地执行和遵守烟草专卖法律法规和政策,“看好自家的门,管好自家的人,收好自家的烟”。另一方面,烟叶收购部门要加强行业内部管理,努力加强网点建设,完善收购设施,加强收购队伍建设,并建立健全规章制度。要坚持按合同收购,落实好“一证一卡、约时定点、干部带队、轮流交售”的制度,确保烟叶收购工作合法有序地进行。

4、明确责任,综合治理。烟叶产区各级政府是烟叶收购工作的第一责任人,要切实加强对烟叶收购工作的领导,搞好组织、协调、服务工作。各级烟草部门要切实加强对烟叶收购工作的组织领导和服务工作,模范地执行烟草专卖法律法规和政策,完善目标管理责任制,做到领导到位、政策到位、标准到位、措施到位、服务到位。各有关部门要积极配合烟草专卖行政主管部门加强对烟叶市场的监督管理,搞好综合治理,严厉打击非法收购经营活动,维护好烟叶收购经营秩序。

### 三、加快烟叶经济政策的调整 and 改革

1、降低烟叶农业特产税税率。尽管国家于1993年将烟叶农业特产税税率由38%调至31%。但现行的税率仍然偏高,应调至同其他农副产品税率大体相一致。税率太高,至少会产生以下两个方面的副作用:一是由此引起的利益矛盾太大,关系难协调。二是制约了收购价格的调整,从而使得烟粮比价不合理,种烟的比较效益偏低,烟农因此缺乏积极性。如果降低税率,带来的积极影响是显而易见的,首先是可以把收购价调到可以调动种烟积极性的水平上。这样,稳住了烟农,烟叶

资源得到保证,卷烟工业就有了坚实的原料基础;其次是保住了卷烟工业。烟叶收购价虽然提高了,但由于相应降低了税率,不新增烟厂负担,企业活力增强了,全国每年几百个亿的税收就有可靠保证;再次是烟叶生产适度了,供求关系基本平衡了,收购中的各类矛盾就会减少,有利于协调处理各方面的关系。

2、放开烟叶收购价格。目前各省执行的价外补贴有高有低,有的补贴高于国家定价,实际上国家的统一价格已经不统一了,此其一;统一价格是计划经济的产物,搞市场经济,统一价格不完全适应,此其二;各省经济差异较大,就是同一省、同一地区之间也存在差异,比如说湖南省1996年制定的收购均价每50公斤为530元(含国家定价和省定补贴),湘南反映仍然偏低,而湘西则认为较合适,此其三。由此可见,放开收购价格,是市场经济发展的必然趋势,对促进优质烟叶生产,求得供求的总体平衡,调整烟叶生产布局都有好处。放开收购价格的前提条件是改革现行税制。一是在确保烟叶产区政府现行农业特产税收入的前提下,适当降低农业特产税税率。二是改革计征方式,由现行的从价计征改为从量计征、定额纳税,即不以烟叶的实际收购价格来征税而以烟叶的收购数量和质量为计征标准。三是改革征税环节,由现行的收购环节征税改为销后征税。

3、调整烟叶产区烟叶税收包干基数。现在的烟叶税收包干基数是一定几年不变,这是欠科学的,不利于调动地方政府的积极性。为此,有关部门应从实际出发,重新核定烟叶税收包干基数,从根本上解决新老产区的矛盾。

4、适度发展烟叶生产。烟叶是用途单一的专卖品,多了,会造成资源积压和浪费,出现农民卖烟难的问题;少了,则会造成供求紧张的矛盾,影响收购经营秩序和收购质量。国家和烟叶产区各级政府,应根据烟叶市场供求状况,适时调整烟叶生产经济政策,加强宏观调控,坚持科教兴烟,推行规模种植,建立稳定的优质烟叶生产基地,保持烟叶生产的稳定、适度发展,为烟叶收购工作奠定良好的物质基础。



# 县域经济的实质就是特色经济

○株洲市委常委、秘书长 刘岁文

攸县是株洲的第一批小康县之一。今年上半年,农民人均现金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加123元,全县财政收入6378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20.3%,其中地方财政收入4857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33.33%。攸县的成功说明:在日趋激烈的市场竞争中,县域经济发展战略要取得明显实效,必须形成自己独有的特色,充分发挥已有的优势,不断创造新的优势;县域经济的实质就是特色经济、优势经济,加快发展县域经济就是要加快发展特色经济、优势经济。

怎样才能形成和发展有自身特色的县域经济呢?攸县的实践给我们四点启示:

**第一,转变观念是发展特色经济的前提,要继续大力推进先导工程,注重党对干部群众意识形态的政治领导。**

今年以来,县委、县政府把实施以“解放思想、转变观念”为主要内容的先导工程作为发展县域经济的首要问题来抓,着力引导干部群众适应市场、研究市场、开拓市场,用市场的观念指导工作,用市场经济的手段推动发展。着力引导干部群众增强市场经济的观念、特色经济的观念、商品意识的观念。从而使干部群众认识到:攸县作为湖南的一个产粮大县,粮猪型农业有基础,攸县的发展必须依赖这个基础,在这个基础上推进农业产业化、农村工业化和城乡一体化,使农业大县逐渐变为农业强县。106国道贯穿攸县境内,利用这一优势,在106国道沿线开发百里经济长廊,尽快将这一地带建成全县高效农业示范带、商贸流通集散地和县乡工业密集区,使它在县域经济中发挥样板示范作用,这是攸县经济工作的

重中之重。

**第二,加大经济结构调整力度是发展特色经济的主题,围绕主题做文章,必须在调高调大、扶优扶强上下苦功夫。**

首先,要主攻特色农业,大力推进农业产业化。攸县按照种植抓粮、棉、菜,养殖抓猪、鱼、鸭,山上抓林、果、茶的思路,在稳定粮食生产的同时,调整优化种养结构,初步形成了牲猪、辣椒、麻鸭三个龙头产业。牲猪今年全县可出栏100万头,有5个乡镇出栏在10万头以上。全县从牲猪良种繁育、防疫、饲料生产到收购、加工、外销,初步形成了一条龙的服务体系。全县种植辣椒3.1万亩,其中以皇图岭农贸市场为龙头,周边四乡一镇种植辣椒2万多亩,产品在通过期货贸易外销的同时,以皇图岭辣椒加工厂为基地,开发了干椒、辣酱、辣椒粉等多种产品。麻鸭以圈养为主,养殖达200万羽,从小鸭孵化到蛋品加工、羽绒制衣,形成了系列化生产。

其次,要壮大县、乡工业支柱,大力发展工业的优势产业、名牌企业和拳头产品。农业可以富民,工业才能强县。攸县在调整工业经济结构中,按照“结构不求全只求优、企业不求多只求强”的思路,扶优扶强,调大调高,形成了煤炭、化肥、灯泡、水泥四大支柱产业。化肥以氮肥厂为龙头,年产4万吨碳铵、6万吨尿素、5万吨复合肥,产值达1.5亿多元。水泥以建星、湘华和县水泥厂三个企业为龙头,形成年产100万吨的能力。灯泡以湘东灯泡厂为龙头,年产普泡5000万只,成为全省第一大灯泡生产基地。以乡村企业为主体,建成了一批年产万吨以上的煤窑,可望形成年产400



万吨的能力。

再次,要加快发展小城镇,大力推进农村工业化、城乡一体化。攸县以县城为中心,106国道为纽带,通过狠抓城乡基础设施建设,加快发展工业小区、集贸市场和第三产业,初步形成了层次分明、布局合理,功能齐全的小城镇网络,城镇经济日趋繁荣。

**第三,要不断用已有优势再造新的优势,着力培育新的经济增长点。**

首先,利用在外打工人员多的优势,实施了爱乡回流工程,再造个体私营经济的发展优势。据统计,攸县30万农村劳力中,有10万多人常年外出打工。这些人头脑灵活,信息灵通,经营能力强。县委、县政府因势利导,通过广泛宣传、深入发动、制订政策、重奖重用等措施,吸引了2万多名在外打工人员回乡办厂兴业,利用外来资金1.8亿多元。

其次,利用毗邻广东、交通便利的优势,积极引导农民为大中城市“米袋子、菜篮子工程”提供农产品服务,工业生产为大中型优势企业提供“拾遗补缺”的配套服务。目前,全县形成了2万多人的农产品贩运队伍,组织牲猪、家禽、蛋品等农产品,近销长沙、株洲,远销广州、深圳等地。20多家县、乡工业企业,围绕城市大中型企业的龙头产品配套服务,进行初加工或生产零配件,年增产值2亿多元。

再次,着力盘活现有存量资产,向改革、改组、改造要资金、要效益、要速度。采取破产重组、兼并联合、租赁拍卖等办法,多渠道、多形式搞活县、乡企业,促进生产要素重新优化配置。去年下半年至今,攸县县属企业有6家破产重组,2家租赁经营,5家兼并联合,盘活存量资产3198.5万元,减轻债务包袱3953.8万元。对41家县属企业实行了股份制改造,募集新股5300万元,有效解决了国有优势企业扩大规模生产的资金矛盾。对全县90%的乡村集体企业实行了股份合作制改造,

有效积聚了社会闲散资金。一批县乡企业在改革、改组、改造和加强管理中呈现可喜发展势头,成为新的经济增长点。

**第四,要加强并改善党和政府对经济的宏观调控,不断优化经济发展的软硬环境。**

攸县在发展特色县域经济的过程中,坚持以改革为动力,在改革中强化政府的宏观调控,使经济运行的质量和效益明显提高。一是在全县推行了行政事业性收费制度改革,县里成立收费管理局,对全县行政事业性收费实行“五统一”管理,较好地解决了集中财力办大事、握紧拳头保重点的问题,有效提高了整个社会财力的使用效益。同时,大胆探索乡镇财税合一体制,将地税征管人员下放到乡镇,成立乡镇财税工作领导小组,实行人员统一安排、工作统一部署、待遇统一标准、收支统一计划、票证统一管理,有力强化了税收征管,上半年地税入库比去年同期增长44.3%。二是建立新的农业投入机制,围绕加快农村基础设施建设,一方面在全县乡村积极推行土地有偿承包制度,大力发展村组集体经济,恢复了集体经济投入的主导地位;另一方面把农民作为农业投入的主体,推行劳动积累工制度,并建立了农业发展基金。今年在乡乡村村通路、通讯、通电的基础上,投资近千万元,铺开了新大公路、莲塘公路、柏市公路沙改油工程,两年内可望实现乡乡通油路、户户饮用卫生水、主要水利设施全面防渗的目标,从而确保农村经济稳步发展。三是始终坚持两手抓,两手硬。一手抓企业和农村发展,一手抓工厂和农民减负;一手抓社会治安综合治理,一手抓优良秩序、优美环境和优质服务“三优工程”创建;一手抓先导工程,一手抓先锋工程,不断加强党的建设,改善党对经济工作的领导,使物质文明建设和精神文明建设得以协调发展。



南岳是国务院首批公布的国家级重点风景名胜区，全区辖后山三乡和前山一镇，31个村，农业人口3.8万，占总人口的72%以上。1984年，全区农业总产值仅849万元，农民人平收入不足180元，未解决温饱的人口达1.2万人。为了改变落后面貌，1990年，南岳区委、区政府立足区情，作出了发展旅游农业，加快山区农民脱贫致富步伐的决策。6年来，发展旅游农业，成为了推动旅游区农民脱贫致富的一条“捷径”、一条“快车道”：一是农村经济规模增长快。旅游农业的发展优化了农业结构，除带来直接的经济效益外，还大大地促进和带动了相关产业的发展。1996年，南岳区农业总产值突破1.1353亿元，比1990年增长12倍以上，靠旅游农业带动新增的工业产值已占工业产值的50%以上，特别是乡镇企业异军突起，1995年产值达12亿元，名列全市之首。二是农民生活水平提高快。至1996年，全区农民人平纯收入达到

2336元，是1990年的8.2倍，增幅居全市各县区之首，农民人平负担率仅为1.86%，

## 旅游农业：

# 南岳特色的 脱贫致富之路

南岳区委、区政府督查室 张末

是全省农民负担最轻的县区之一，农民人平存款3400余元。三是落后面貌改变快。旅游农业的带动，迅速改变了贫困山区的落后面貌，6年时间里，全区新建、改造公路200公里，农民集资修建游路180公里，30%的村开通了程控电话，98%的农户用上了照明电，29个村共投资1200万元新建了小学校。

为了发展旅游农业，区委、区政府进行



了一系列有益的尝试：

## （一）认识特色，确立发展旅游农业的特殊思路

南岳有“五岳独秀”、“文明奥区”的美誉，以优美的自然风光和独特的人文景观吸引了中外游客，但在建区之前，受传统观念和思维的束缚，不少人模糊地认为，南岳的农业受到气候、交通等自然条件的制约，而且搞农业开发势必影响景区的保护，从而产生干脆抛弃农业和留步于传统孤立型农业的观念。区委、区政府以解放思想、转变观念

作为先导，1990年，在区委、区政府主要领导的亲自带动下，全区各级各部门开展了一次为期半年的“百题调研”活动，对南岳旅游特色的区情进行了一次全面、深入的再认识，寻找到了发展贫困山区经济的突破口，确立了一条特殊的发展思路，即以名山为依托，以基地为龙头，以旅游农业为特色，以精品开发为突破口，构建农业发展全新体系，把



贫困山区建设成为“文明奥区”中的“奥区”。

## （二）把握特色，营造特殊的环境发展旅游农业

宽松的开发与发展环境，是发展旅游农业的重要保障。为了营造宽松的开发环境，区委、区政府加强了宣传发动，积极引导农民算清土地潜力、劳动力潜力、资金潜力、经济效益这四笔帐，组织“万名农民游南岳”活动，使农民意识到发展旅游农业的重要性、必要性，从而提高发展旅游农业的自觉性。加强了政策扶持。制订了新开垦荒地发展旅游农业3—5年内免征农林特产税、养殖业、加工业免征产品所得税，政府每年从农贷总额中拿出20—30%的资金扶植旅游农业等十大优势政策，从而激发农民发展旅游农业的积极性。加强了领导和服务。区委、区政府成立了专门的旅游农业指导机构，实行干部轮岗任职制度，让从事农村工作的同志熟悉旅游工作，让从事旅游工作的同志熟悉农村工作，使旅游农业的发展如虎添翼；此外，副县级以上领导深入山区建立脱贫致富示范村、示范户，还将一些发展旅游农业成绩突出的样板编入《致富典型集》，发送到各村、组、户手中，供农户学习，从而达到“先富带后富，共同来致富”的目的。

为了搞好旅游农业的开发，全区普遍建立了科技服务组织。区有农技推广中心，乡镇有农技服务站、农民技术学校和农科教中心，村有科技专干，组有科技示范户，每年还要举办旅游农业培训班20余期，近几年来，先后培训旅游农业骨干8000余人。此外，不断加强对旅游农业开发的投入，改善交通、水电等农业基础条件，为发展旅游农业提供强有力的保障。

## （三）体现特色，采取特殊的方式发展旅游农业

一是坚持旅游农业的多元化发展，拓宽

脱贫致富的路子。目前，全区已基本实现传统农业向现代旅游农业的转轨，开发出了以食用动物和蔬菜类为主线的后勤性农业、以茶园活动为主线的观赏性农业、以景区服务为主线的服务性农业和以农产品加工为主线的加工性农业等四大板块。以观赏性农业为例，岳林乡以前有几个规模小、结构松散的茶园，通过开发成连片的大型“旅游茶园”，现已成为集游与乐为一体的一大景点。当地50余户农民靠“旅游茶园”发了“旅游财”，提前进入“小康”，还集资办起了年生产茶叶10余吨的茶叶加工厂，他们生产的龙池云雾茶，成为旅游市场的“抢手货”。

二是坚持旅游农业集约化建设，壮大脱贫致富格局。南岳镇因地制宜组织集约化发展，新建了新村小水果基地、烧田村杂交板栗基地、红光村反季节蔬菜基地、红星村西瓜基地、双田村高品位旅游工艺用席草基地，谭家桥、烧田商品猪基地、泗塘村商品牛生产基地、兴隆商品羊基地、紫峰油桐基地等。其中，仅高品位旅游工艺席草一项，今年可实现产值1100万元。

三是坚持旅游农业精品化开发，加大脱贫致富力度。为了迎合旅游市场的需要，我区采取了“一村一精品”的旅游农业开发战略。南岳镇红星村办起了200亩“北品南移”的高科技小水果试验基地，现引进的30多个北方品种、共1.2万余株树苗已开始挂果，全部投产年可获利润50万元以上。龙凤乡的楠竹资源丰富，但以前只劈成片做建筑施工用的架板，在区里的支持下，该乡与旅游部门紧密合作，推出了竹系列精品。目前，已有旅游竹笋食品、旅游竹雕、旅游竹帽、旅游保健竹席等20余个品种，基本形成了“家家都有小机器、户户都有小工厂”的格局，有60%的农民告别了土坯房，住进了“小别墅”，有90多户农民在景区闹市盖起了“门楼”，做起了“农民老板”。



# “三个结合”的农业综合开发是 一条富民富县的好路子

○安仁县副县长 曹小衡

安仁县委、县政府率领全县人民，从当地实际出发，紧紧抓住被国家列为湘南农业综合开发项目县这一难得的历史机遇，大搞农业综合开发。几年来，共完成中低产田改造 16.28 万亩，开荒种粮 1.99 万亩，造林种果 12.85 万亩，发展牲猪 11.5 万头，发展特种水产 0.64 万亩，种植茶叶 0.45 万亩，推广农业新技术、新品种 12 项 21.5 万亩次。完成土石方 382 万方，混凝土或钢筋混凝土 25.5 万方。共完成水利工程 156 处，新开、改造渠道 1443.4 公里。这些农业综合开发项目的完成给全县新增粮食产量 7342.6 万公斤，油料 1974 万公斤，肉类 840 万公斤，水果 25 万公斤，茶叶 2500 公斤，水产品 71 万公斤。新增农业总产值 19858.2 万元，增加利税 9213.2 万元，项目区人平增加纯收入 718 元。由于狠抓了农业综合开发，全县财政收入实现了超常规发展，1992 年增长 38%，1993 年增长 62%，1994 年增长 37%，1995 年又增长 36.9%，达到了 5008 万元。全县综合实力大大增强，人民生活水平不断提高，1995 年农民人平纯收入 1123 元，比 1994 年增长了 358 元，增长 31.9%。由此，受到了国家、省、市领导的好评。1995 年 3 月，江泽民总书记来湖南考察农村工作时，充分肯定了安仁县走农业综合开发的路子和富民富县的作法，他指出：“你们湖南的安仁县，从 1992 年以来立足本地资源，狠抓农业综合开发，已取得了显著成绩。农民收入逐年增加，县财政一年上一个台阶，1992 年县财政增长 38%，1993 年增长 62%，1994 年又增长 37%。当然，这是比较好的典型。”中央政治局委员、国务委员李铁映同志今年 6 月在湖南经济体制改革会上又高度评价了安仁县的

农业综合开发，他指出：“还有你们的安仁，靠抓农业综合开发，既富县，又富民，走出了一条经济发展的好路子。”

回顾这几年的农业综合开发，我们除了得益于上级的正确领导和大力支持外，还在具体工作中坚持了“三个结合”。

## 一、坚持突出土地治理与加强财源建设相结合

土地治理是农业综合开发中的重点。我们在农业综合开发中，始终把土地治理放在首位，加大资金投入，确保土地开发治理任务的完成。突出土地治理这个重点，着重抓了三个环节：一是无偿资金坚持 100% 用于土地治理；二是有偿资金在落实偿还责任的基础上，择优用足 40% 的有偿资金；三是选择效益好的水源建设项目，通过落实偿还责任，用足 30% 的专项贷款。几年来，我县农业基础设施得到了很大的改善，全县新增蓄引提水量 4725 万方，新增灌溉面积 1.99 万亩，改善灌溉面积 16.28 万亩，增加旱涝保收水田面积 18 万亩。在突出土地治理的同时，我们十分重视项目区的多种经营和龙头项目建设，以达到富民富县，加强财源建设的目的。豪山项目区 1992 年立项开发的传统名茶——“安仁豪峰”茶，经过几年的不懈努力，已建成“密植、矮化、速成、免耕、高产”茶园 4500 亩，投入资金 443 万元，取得了可喜的成效。“安仁豪峰”茶已荣获 1994 年首届“湘茶杯”金奖，“中茶杯”银奖，’95 “湘茶杯”金奖，首届“郴茶杯”金奖，1995 年全国新技术新产品交易会金奖；中国农业部第二届农业博览会金奖，1995 年中国国际新技术新产品博览会金奖，豪峰牌茉莉花茶荣获 1995 年“湘茶杯”金奖。1995 年“安仁



豪峰”茶已被确定为湖南省名茶，经国家绿色食品办确定为绿色食品，可谓“誉满三湘，名扬神洲。”“安仁豪峰”茶的开发，使豪山乡的农民收入得到了大幅度的提高。1995年全乡鲜叶收入98万元，茶农人平增加纯收入980元。据测算茶园进入盛产期每亩可产鲜叶2500—3000斤，收入2500—3000元，是种水稻收益的2—3倍。承坪项目区大坪岭综合农场，在昔日1050亩的荒山秃岭上进行以优质水果为龙头的综合开发，现已建立桔桔、中原桃等优质水果900亩，年产5000头的猪场，1995年总产值250余万元，利税110万元。1996年水果进入盛产期。此外还有清溪项目区的1千亩特种水产基地，安平项目区的1万亩优质烤烟基地和军山项目区的1千亩黄栀子药材基地等都已成为全县新的财源增长点。

## 二、坚持新增粮油肉等主要农产品生产能力与推进农业产业化相结合。

我县的农业综合开发从项目区的规划、项目的选择到资金的投入都充分体现着新增粮油肉等主要农产品生产能力这一农业综合开发的主攻方向。几年来，我县农业综合开发新增粮食生产能力7342.6万公斤，油料1974万公斤，肉类840万公斤，都分别达到了全县同类产品增长数的一半以上。但是，我们并没有将农业综合开发仅仅停留在纯产量增长的水平上，而是按照发展市场农业的要求，将农业综合开发推向产业化方向的发展轨道。1995年度完工的三南项目区，不仅是我们安仁的粮食主产区，也是郴州市的主要粮仓。通过实施农业综合开发，使该区每年新增粮食598.6万公斤。为了充分利用该地的粮食优势，我们在三南项目区开发建立了“安平大米加工一条街”的大米加工基地，实现原粮转化增值和原粮加工增值，走贸工农一体化，产加销一条龙的发展之路。目前，安平大米加工一条街已形成年加工大米1.5亿公斤的生产能力，全街37家大米加工厂和5家销售专业户已成立“粮贸股份有限责任公司”，实行统一收谷，分散加工，统一销售，风险共担，利益分享的经营机制，使大米加

工步入产业化、集团化的发展轨道。1995年实现产值过亿元，创税利500余万元，成为安平镇致富奔小康的支柱产业之一。我县生猪生产近几年发展很快，1995年出栏生猪50余万头，比1994年增长10万多头，增长20%，创产值1100万元，利税450万元。目前，全县现有养猪专业村35个，千头猪场12个，养猪专业户4831户。全县生猪生产已在逐步走向“生产规模化，经营集约化，服务社会化”的发展之路。朝阳乡算背村上竹，下竹两个组均出栏肉猪千头以上，人均出栏超10头。安平镇生猪生产形成了产供销一条龙的服务体系，全镇统一做好了饲料供应、种猪供应、防疫治病和调运销售等一系列服务工作，使全镇生猪生产蓬勃发展。

## 三、坚持经济效益与社会效益、生态效益的有机结合。

我县的农业综合开发始终坚持效益第一的原则，每一个项目区都是经济效益与社会效益、生态效益的有机统一。我们在实施农业综合开发之前，必须进行充分论证，科学规划，合理布局和精心设计，对项目区内的山、水、田、林、路进行综合治理，农、林、牧、副、渔进行综合开发，使项目区真正成为“现代农业的雏型，农村改革的楷模，商品生产的基地，科技示范的场所，致富奔小康的先导”。几年来，我县通过实施农业综合开发，各项目还呈现出“山上披绿装，水渠连成网，平川田园化，处处粮果香”的勃勃生机，取得了显著的经济效益、社会效益和生态效益。豪山项目区山上种茶叶，山下搞加工，建成优质茶园4500亩，农民增加收入，荒山得到绿化，闲置劳力安排了就业。承坪项目区大坪岭上搞多种经营，大坪岭下搞农田基础设施建设，形成农、林、牧、副、渔各业全面发展的格局，三种效益同岭渡槽引水工程、渡槽下游的千亩开荒造田工程以及大米加工基地、饲料加工基地、甲鱼养殖基地等项目形成了一个有机整体。项目区提高了经济效益，改善了生产条件，保持了生态环境，效益是十分显著和全面的。



江泽民同志指出：“依法治国是社会进步、社会文明的一个重要标志，是我们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的必然要求。”行政执法是依法治国的重要内容。全面贯彻依法治国的方针，关键是要搞好行政执法。搞好行政执法，就必须强化行政执法监督。行政执法监督是行政执法健康发展的有力保障。没有监督的执法，势必会出现枉法。因此，搞好行政执法，必须强化行政执法监督。

### 一、为什么要强化行政执法监督

首先是社会历史状况决定的。我国是人治社会历史悠久的国家。人治的基本特征就是长官意志。法治的基本思想就是用法律来规范和管理国家的政治、经济、文化、军事、外交以及各种社会事务。人治的手段习以为常了，改用法治的手段必然有一个较长的历史过程。在由人治向法治转变的过程中，行政执法人员自觉不自觉地会出现以权代法、以言代法、知法犯法，以及权大于法等现象。

其次是市场经济条件下的客观要求。在市场经济的条件下，唯利是图、拜金主义思想容易滋生蔓延。在这样的条件下，行政执法没有强有力的监督，行政执法主体和执法人员在思想上稍微放松警觉就容易出现执法犯法、以法谋私的情况，其结果是既损坏了政府和执法队伍的形象，又害了执法人员自己。

再次是财政包干的体制客观上要求强化行政执法监督。财政包干的体制，既能调动地方抓财政的积极性，又能使国家在有限的

谈

## 行政执法监督

郴州市市长 龙定鼎

经济条件下集中财力办大事。但是，实行财政包干后，一些部门为了本部门的利益，不惜损害国家的利益和他人的利益。比如以罚代法、乱摊派、乱收费、乱罚款。因此，没有强有力的行政执法监督，减轻农民负担，减轻企业负担就会是一句空话。

### 二、怎样强化行政执法监督

行政执法监督，是指国家权力机关依照法律规定，对行政机关或法定授权的组织及其工作人员的行政执法活动进行检查矫正的制度。强化行政执法监督，就是强化有权主体的监督，即强化权力机关、司法机关和行政机关自身的监督。

#### （一）强化权力机关的监督。

权力机关是指人民代表大会、人大常委会及其专门委员会。

权力机关的监督主要是强化对行政机关和法定授权的组织执行法律、法规的监督。

首先，对法律、法规的学习宣传是否讲求实效。对执法人员要进行培训，不合格的，要调离执法岗位。只有这样才能确保执法人员的素质不断提高。对法律、法规的宣传，不要只告诉管理相对人有这么一个法，而是着重告诉管理相对人法律、法规是怎么规定的。哪些事管理相对人可以做，哪些事管理相对人绝对不能做，做了就要受到惩罚。只有这样的宣传才叫作讲求实效。

其次，行政机关必须有执行法律、法规的具体措施。法律、法规体现的是国家的意志。我国人口众多、经济发展很不平衡，制定的法律、法规势必具有很大的原则性。因此，各地各行政执法机关实施法律、法规就



要制定相应的具体措施。

再次, 监督行政执法机关在执行法律法规过程中有无违法现象。一看有无越权行为。下级行政执法机关行使上级行政执法机关的职权就是越权。二看有无侵权行为。越出了本行政执法部门的职权去行使其他部门的职权就是侵权。三看有无失职。法律、法规赋予该执法部门和执法者的职权, 或者法律、法规明确规定怎样去行使执法权而不按其规定行使的, 就是失职。四是看有无徇私枉法的情况。因为人情的干扰或者因为金钱的诱惑, 故意歪曲事实, 颠倒黑白就是枉法。

## (二) 强化司法机关的监督。

司法机关的监督是指检察机关、审判机关依照法定权限和法定程序对行政机关及其工作人员的行政执法活动进行的监督。

检察机关的监督主要是对行政执法活动中的犯罪行为进行监督。因此, 强化检察机关的监督, 就是检察机关对行政执法活动中的犯罪行为要从快从重打击, 决不能搞姑息迁就。近年来, 行政执法人员的犯罪活动逐年增多, 除其他因素外, 对犯罪姑息迁就也是原因之一。

审判机关的监督是指人民法院依法定职权和法定程序通过行政诉讼对行政执法行为进行的监督。强化审判机关的监督, 就是审判机关对行政执法主体是否合法, 行政机关作出的具体行政行为事实是否清楚, 定性是否准确, 适用法律是否正确, 以及程序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等方面的监督。

## (三) 强化行政机关的自身监督。

行政机关自身监督, 是指县级以上各级政府对其工作部门和下级政府, 以及上级政府工作部门对下级政府工作部门的行政执法行为的监督和专门监督机关对其有权管辖的其他行政机关的行政执法行为实施的监督。行

政机关自身的监督包括专门行政监督和政府法制监督两个方面。

专门行政监督, 也就是行政监察, 是指国家监察机关以国家政策、法律和行政纪律为标准, 监督行政机关及其工作人员的活动。强化行政监察, 就是要求行政监察机关对国家行政执法机关及其工作人员执行法律、法规和政策的情况加大检查力度。对国家行政机关及其工作人员在执法中的贪赃枉法、违反政纪的行为应从严查处。

政府法制监督的基本特征, 就是上级行政机关对下级行政机关的监督, 这是有权机关监督的重中之重。强化政府法制监督, 一是要加强对抽象行政行为的备案工作; 下级政府的规范性文件一定要呈送上级政府备案, 下级政府工作部门的规范性文件一定要呈送同级政府和上级政府主管部门备案, 以保证各级政府和各个部门规范性文件与法律、法规一致性, 确保法律、法规的统一和尊严。二是要加强对外部具体行政行为的监督。具体来说, 搞好行政复议工作, 经常开展行政执法检查工作, 抓好重大处罚的备案工作, 协调好行政执法主体之间的矛盾, 坚持和完善六个制度, 即行政处罚统计制、申诉检举制、错案纠正制、行政执法责任制、行政执法证件管理制和督办制。概括起来, 强化政府法制监督, 就是要坚持民主集中制的原则, 坚持行政纪律。政府的工作部门要服从政府, 下级政府要服从上级政府, 各级政府要服从国务院。坚决纠正有令不行, 有禁不止的无政府状况。

全国一盘棋, 各行政执法机关一定要顾全大局, 以国家利益和人民的利益为重。





## 任座直言

魏文侯派遣乐羊带兵攻打中山国，攻占以后，就封自己的儿子魏击做那里的领主。一天，他问左右的大臣们：“我是一个什么样的君主？”大臣们都说他是一个仁君。任座却说：“您得了中山之后，不封给您的弟弟，而封给您的儿子，这怎么能说是仁君呢？”文侯大怒，任座快步走出。魏文侯接着又问翟璜，翟璜说：“是仁君。”文侯说：“你怎么知道的？”

翟璜说：“我听说，君主仁厚，大臣就坦率。刚才任座说话坦率，我就根据这点知道您是仁君。”文侯很高兴，就让翟璜把任座叫了回来，亲自走下坐来迎接，把他待为上客。

卫文侯提出的主意明明不对，而群臣附和着，像出自一张嘴一样。子思说：“据我观察卫国，真是所谓‘君不君臣不臣’的国家！”公丘懿子说：“怎么会是那样呢？”子思说：“国君自以为英明正确，那么大家的谋划就不敢进献了。国君以聪明自许，不仅压抑了大家的智慧，而且群臣附和国君从而助长了他的过失，那就更糟了。做君的，不考虑事情的是非，而喜欢别人称颂自己，再没有比这更愚昧的了。做臣的，不考虑真理究竟在哪里，而一意迎合奉承，借以赢得国君的好感，再也没有比这更谄媚的了。国君不明，群臣谄媚，而高居百姓之上，民心是不会亲附的。这样下去，国家是没有希望的。”

子思跟卫侯说：“您的国家大事将一天比一天糟啦！”卫侯说：“为什么？”子思回答说：“这是有原由的。您说出话来自以为是，而卿大夫们不敢纠正您的错误；卿大夫说出话来也自以为是，而士庶人不敢纠正他们的错误。国君和大臣们既然自己认为自己英明，而下边的人都异口同声称颂上边。称颂上边就有福，矫正上边就有祸。这样，善政从哪里来呢？！”（于辰）

## 子思观卫

## 古今藏书家

宋藏书家首推晁公武。晁家世代喜藏书，晁公武对藏书亲自校订，条列书籍要旨，编纂成目，他时任郡守，故称此书为《郡斋读书志》。这是我国最早附有提要的私家书目，是以后藏书家考据的重要依据。

明朝不仅藏书家多，且其藏书楼也留名于世。最著名的是嘉靖年间兵部右侍郎鄞县（今宁波市）范钦的天一阁。这是我国现存最古的藏书楼，藏书最多时有7万余卷。明末常熟毛晋的汲古阁藏书8.4万册，他好抄录罕见秘籍，又工于刻书，是历代私家刻书最多的。

清朝藏书首推四大家，山东聊城有杨以增的海源阁，曾辑有《海源阁丛书》。常熟瞿绍基的铁琴铜剑楼，藏书1300多种，20余万册，时有“北杨南瞿”之称。吴兴（今湖州）陆心源的双百宋楼，因另一藏书家黄丕烈有宋本百余种专藏一室名百宋一廬，陆氏所藏宋本号称两百部，故名“双百宋”以示超过黄氏，藏书共20万卷。陆死后，其子将存书以10万元趸批出售给日本财阀岩崎兰室，现藏东京静嘉堂文库。杭州丁国典的八千卷楼，战乱中一度散失，仅存书一部。其孙丁丙历30年又聚书万种，称后八千卷楼，存书被南京图书馆收购。清初常熟钱谦益的绛云楼，藏书极富，后来失火，大部焚毁，后人视绛云之烬和双百宋东渡为文化一劫。

## 名人闲章集趣

“一尘不染”这是国画大师、以画马饮誉画坛的徐悲鸿的一枚闲章，画家以之言明心迹，标明自己高洁的品格。另一方闲章“江南布衣”，寓意出他的籍贯（徐悲鸿乃江苏省宜兴县人），又说明他乃平民出身的经历。

李可染的“废画三千”、“千难一易”、“峰高无坦途”等印章，反映了作者百折不挠、毕生求索、矢志不渝的坚韧毅力。寥寥数字，纳入多少艺途甘苦。而他的“七十始知己无知”、“白发学童”等闲章，体现了他谦虚谨慎的品格，读来令人深思。

邓散木晚年锯足伤腕，斗志不减，左手操刀执笔，一方“谁云病未能”的闲章，反映出誓与厄运相搏击、百折不挠的坚韧毅力。

潘天寿有“强其骨”、“不入彀”之闲章，意在常自警、不媚俗，足见其明心言志，标识高洁。

“学到老”、“开拓者”是画家钱松喆的两枚闲章，表明自己对艺术孜孜以求的精神和勇于开拓创新的意志。

（原载《中国剪报》）



## 建议增加 “部门文件”栏目

《湖南政报》主要刊载法规、规章和国务院、省政府的文件,这对广大干部群众掌握政策、运用政策大有好处。但国务院、省政府的政策是由政府各部门掌握执行的,这些部门往往会就某项政策的执行制定一些细则,对政策的外延作出某种界定,这些是基层单位和办事人员最了解和掌握的。政报不妨有选择性地、不定期刊载一些部门文件,特别是省委、省政府一些大政策出台后,各有关部门究竟如何贯彻执行,让人民群众有所了解。这样做一是让群众了解各部门执行政策的情况,有利于政务公开;二是通过掌握政府部门的政策,加大督查各部门贯彻执行省委、省政府决策的广度和力度;三是可以避免部门之间的政策磨擦。

(邵阳市读者 贺平)

贺平同志的建议很好。政报的主要任务是传达政令,指导工作,部门文件是政府政策规章的细化和延伸,所以适当刊登部门文件是符合政报办刊宗旨的。过来,我们辟有“部门文件”栏目,选登过少量的部门文件,但由于必须保证国务院、省政府文件及行政法规、政府规章的及时刊登,而刊物篇幅又有限,所以从比例上看,部门文件就显得少了一些。为了尽可能满足读者的要求,我们今后将适当增加部门文件的份量,欢迎读者特别是省直部门的同志提供有关文件。

编者

## 对 《湖南政报》

### 的 几点 建议

一、在宣传发行方面,要抓住《湖南政报》的特点展开。要使读者真正认识到《湖南政报》是一种特殊的刊物,它不是其它刊物的重复,更不是以赢利为目的,而是国务院、省政府文件的汇集,是政策、法规的集中,是公文发送办法的改革,从而强化“必读”观念,加大“必订”力度,不断扩大读者面。

二、在内容安排方面,要进一步加大对读者的吸引力。在刊发国务院、省政府文件时,可以在目录前或文件开头编发适当的“按语”、“引语”,简明扼要地说明文件的内容、作用,以方便读者、吸引读者。

三、在刊发办法上,要探索新的形式。比如,为了满足订户和读者的需要,每年可以印制适当数量的合订本,以便读者查阅和归档。

(娄底读者 王晓平)

王晓平同志的意见很好,我们将不断改进《湖南政报》的编辑和发行工作。关于合订本问题,我们已经装订了1995、1996年合订本,由于宣传不够,读者可能不甚了解。现尚有少量合订本,每本均为60元,需要者可速向编辑部订购。

编者

## 【人事任免】

## 湖南省人民政府人事任免

湘政人〔1997〕18、19号

### 任命:

秦永远同志任省建筑材料工业集团总公司总经理;

谢辟庸同志为省文物事业管理局局长;

李国军同志为省招商合作局助理巡视员;

田银华同志为湘潭大学副校长;

黄河、喻湘存同志为湖南商学院副院长;

周平同志为省政法管理干部学院副院级督导员;

吴海森同志为省计划委员会巡视员,免

去其省计划委员会副主任职务;

邹贻谋同志为省计划委员会副主任,免去其省计划委员会助理巡视员职务;

汤声涛同志为省纺织工业集团总公司副总经理。

### 免去:

王玉林同志的省建筑材料工业集团总公司总经理职务;

焦秀兰同志的省计划委员会助理巡视员职务;

王笃志同志的湘潭大学副校长职务。





省长杨正午，省委常委、副省长周伯华等兴致勃勃考察公司



又一项技术合作项目达成协议



丰富多彩的职工文化生活





# 湖南南天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一流的厂房、设备和技术



公司生产的名优产品